

企业生物多样性 信息披露评价报告2025

Corporate Biodiversity Disclosure Evaluation Report 2025

— 新评价指标体系与上市公司实践案例分析

— An Updated Evaluation Framework
and Case Studies of Listed Company Practices

(征求意见稿) (Draft for Consultation)



山水自然保护中心
Shan Shui Conservation Center

关于山水自然保护中心

北京市海淀区山水自然保护中心成立于2007年，专注于物种和栖息地的保护，希望通过生态保护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平衡，示范解决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路径和方法。我们关注的，既有青藏高原的雪豹，西南山地的大熊猫、金丝猴等物种，也有城市周边的大自然。我们携手当地社区开展保护实践，基于公民科学进行系统研究，探索创新的解决方案，提炼保护知识和经验，以期实现生态公平。

合作单位

北京大学自然保护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

华泰公益基金会

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我们

联系人：程琛 山水自然保护中心 自然观察项目 主任

邮 箱：naturewatch@shanshui.org

单 位：北京市海淀区山水自然保护中心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颐和园路5号北京大学保护生物学楼（100871）

电 话：010-62761034

作 者

范越、陈安禹、陈文静、孙艺铭、史湘莹、赵翔、程琛

版权声明

本报告中发表的所有文字、图片、地图等版权归编写者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目的、以任何形式或手段复制。本报告仅可用于公益、教育、保护等非商业领域，无需版权使用许可，但必须标明出处。禁止在未获得版权所有者同意的情况下将本报告用于任何商业用途。

Copyright © 2026 Shan Shui. All Rights Reserved.

引用建议：范越、陈安禹、陈文静、孙艺铭、史湘莹、赵翔、程琛. (2026). 企业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评价报告2025：新评价指标体系与上市公司实践案例分析. 山水自然保护中心

免责声明

本报告中发表的所有文字、图片、地图等版权归编写者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目的、以任何形式或手段复制。本报告仅可用于公益、教育、保护等非商业领域，无需版权使用许可，但必须标明出处。禁止在未获得版权所有者同意的情况下将本报告用于任何商业用途。

CONTENT

目 录

缩略语表 03

执行摘要

执行摘要 07

Executive Summary 13

PART 1 背 景

背景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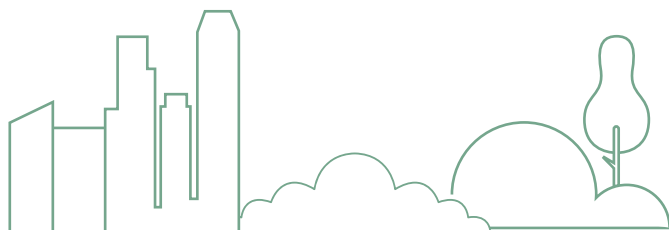
PART 2 研究方法

1 评价体系和编制依据 25

2 指标设定 27

3 评价对象 29

4 评价过程 31



PART 3 发现与案例解读： 披露进步显著，但质量仍有提升空间

1 生物多样性议题已普遍进入报告文本，但披露质量仍不均衡	33
2 行业披露表现分化明显，采矿业和房地产业相对领先	34
3 治理与战略：战略披露已较为普遍，治理安排成为披露走向系统化的分水岭	36
4 影响、依赖、风险与机遇：多数企业已有披露，但系统性识别仍处于起步阶段	40
5 措施与成效：保护行动披露基础扎实，保护成效管理意识开始显现	48
6 透明度与可比性：框架索引增加，第三方核查仍在起步阶段	54
7 本章小结：从“可读”走向“可判断、可比较、可核验”	56

PART 4 建议和启示：从披露走向管理

1 总体建议	58
2 对监管机构和交易所：推动生物多样性披露从原则要求走向可执行标准	59
3 对企业：分阶段建立可判断、可核验的披露与管理体系	60
4 对金融机构：从信息使用者出发，推动企业披露改进	61
5 对公众、媒体和社会组织：使用可判断信息开展监督和沟通	61

附 录

附录一 企业与金融机构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相关国内外政策、标准与框架	63
附录二 评价体系指标难度划分与分阶段提升目标	65
附录三 样本企业清单	66
附录四 86家样本企业披露的影响、依赖风险识别方法、工具/平台与数据源归纳（对应指标3.2）...	69
附录五 企业措施和行动分类说明	71
附件六 金融应用场景映射表	72

合作伙伴	74
------------	----

缩略语表

序号	缩略语	释义
1	AA1000AS	AA1000鉴证标准（AA1000 Assurance Standard），由AccountAbility发布，用于评价组织可持续发展管理、绩效及报告质量的鉴证标准。
2	ABS	遗传资源获取与惠益分享（Access and Benefit-sharing），《生物多样性公约》及《名古屋议定书》确立的重要制度，要求遗传资源利用所产生的惠益实现公平、公正分享。
3	BIA	生物多样性影响评估工具（Biodiversity Impact Assessment Tool），由山水自然保护中心开发，用于识别项目地、运营地或供应链来源地与保护地、重要物种及生态敏感区域之间的空间关系。
4	ENCORE	自然资本机遇、风险与暴露探索工具（Exploring Natural Capital Opportunities, Risks and Exposure, ENCORE），由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金融倡议（UNEP FI）、全球环境基金（GEF）等机构共同开发，用于识别经济活动对生态系统服务的依赖、影响及相关自然风险。
5	ESRS E4	欧洲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European 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Standard）中关于生物多样性与生态系统的专题标准，规定企业披露生物多样性影响、依赖、风险、机遇及管理措施的要求。
6	GBF T15	《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Kunming-Montreal Global Biodiversity Framework）行动目标15，要求政府采取措施，推动大型企业和金融机构监测、评估并透明披露其生物多样性相关风险、依赖、影响及应对措施。
7	GRI	全球报告倡议组织（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制定并发布全球广泛应用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为组织披露其经济、环境和社会影响提供统一框架。
8	GRI 101	GRI发布的生物多样性专题标准《GRI 101: Biodiversity 2024》，于2024年发布，用于替代GRI 304，规定组织识别、管理和披露生物多样性影响的报告要求。

序号	缩略语	释义
9	GRI 304	GRI原生物多样性专题标准《GRI 304: Biodiversity 2016》，已由GRI 101: Biodiversity 2024更新并替代。
10	IBAT	综合生物多样性评估工具（Integrated Biodiversity Assessment Tool），整合世界保护地数据库（WDPA）、世界自然保护联盟红色名录（IUCN Red List）和关键生物多样性区域（KBA）等数据，为企业开展生物多样性风险筛查提供空间信息支持。
11	IPBES	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Intergovernmental Science-Policy Platform on Biodiversity and Ecosystem Services），由各国政府共同建立，为全球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相关政策提供科学评估。
12	ISAE 3000	国际鉴证业务准则3000（International Standard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 3000，修订版），由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IAASB）发布，适用于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之外的鉴证业务。
13	ISSA 5000	国际可持续鉴证准则5000（International Standard on Sustainability Assurance 5000），由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IAASB）发布，适用于各类可持续发展信息鉴证业务。
14	IUCN	世界自然保护联盟（International Union for Conservation of Nature），全球自然保护组织联盟，发布《IUCN濒危物种红色名录》及保护地分类体系等国际标准。
15	IUCN Red List	世界自然保护联盟濒危物种红色名录（IUCN Red List of Threatened Species），全球广泛采用的物种受威胁状况评估体系。
16	KBA	关键生物多样性区域（Key Biodiversity Area），依据全球KBA标准识别的、对全球生物多样性保护具有重要意义的地点。

序号	缩略语	释义
17	LEAP	TNFD框架提出的自然相关评估方法，包括定位（Locate）—评价（Evaluate）—评估（Assess）—准备（Prepare）四个步骤，用于开展自然相关影响、依赖、风险和机遇分析。
18	NBSAP	NBSAP 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与行动计划（National Biodiversity Strategies and Action Plans），各缔约方依据《生物多样性公约》制定的国家层面生物多样性保护与可持续利用行动方案。在本报告中指我国发布的《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与行动计划（2023—2030年）》
19	SBTN	科学目标网络（Science Based Targets Network），为企业制定自然相关科学目标提供方法学、技术指南及配套工具。
20	TNFD	自然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askforce on Natur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发布的自然相关风险和机遇管理及信息披露框架，旨在指导企业和金融机构识别、评估、管理并披露自然相关风险、依赖、影响和机遇。
21	WDPA	世界保护地数据库（World Database on Protected Areas），由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世界保护监测中心（UNEP-WCMC）管理的全球陆地和海洋保护地权威数据库。
22	WRI	世界资源研究所（World Resources Institute），国际研究机构，开展环境、气候、水资源、森林、能源及可持续发展等领域研究，并开发相关数据平台和分析工具。
23	WWF BRF	世界自然基金会生物多样性风险筛查工具（WWF Biodiversity Risk Filter），用于识别、评估企业和金融机构面临的生物多样性相关风险。



执行摘要

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已从自愿探索进入规则推动和质量提升的新阶段。随着沪深北交易所可持续发展报告相关指引、财政部牵头出台的可持续披露准则等制度陆续发布，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正在成为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披露的重要议题。随着国内金融机构自然相关风险管理和可持续信息披露的深入关注和快速推进，金融机构已成为企业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的需求方和推动方。《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行动目标 15、自然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NFD）建议和 GRI 101 等国际框架，更加推动企业系统地披露其对自然的影响、依赖、风险、机遇及管理响应。

在这一背景下，当前需要关注的问题已不再只是企业是否提及生物多样性，而是披露信息能否支持和如何形成可用、可比、可核验的信息。

本报告在山水自然保护中心 2022 年发布的《企业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评价报告（2021）》基础上，更新形成“企业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评价指标体系 2026”。指标体系包括治理与组织，战略、制度与目标，影响与依赖识别和风险与机遇评估（以下简称“风险评估”），措施与成效，以及信息披露透明度与可比性 5 个维度、18 项指标。该指标体系基于我国可持续发展信息披露政策趋势和已发布的相关准则、指引，参考 TNFD、GRI 101 等国际框架，结合中国上市公司公开披露文本特点，将国内外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要求转化为可观察、可比对、可复核、可分阶段提升的评价工具。

执行摘要表 企业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评价指标体系2026

维度	指标编号	指标内容
治理与组织	1.1	董事会及/或高级管理层对生物多样性议题的监督、审议、决策与指导事项的具体披露
	1.2	对生物多样性管理相关的责任主体、职责边界、岗位分工与问责机制的清晰说明
	1.3	建立生物多样性管理的组织架构与运行机制，并说明其职能与工作流程
战略、制度与目标	2.1	制定并公开发布生物多样性相关的战略规划、制度或承诺
	2.2	战略及制度是否基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影响、依赖、风险与机遇识别结果形成，并披露其依据来源与形成过程
	2.3	设定具有明确范围、口径与期限的可量化生物多样性治理目标
	2.4	参与或加入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认证体系、倡议平台、行业承诺或协作组织，并披露参与范围与履约情况

维度	指标编号	指标内容
影响与依赖识别 和风险与机遇评估	3.1	对企业运营及项目活动对生物多样性的正、负面影响进行系统识别与评估，并进一步分析自然相关的风险与机遇
	3.2	披露影响和依赖识别所采用的方法学、工具、数据来源、评估边界与评估流程
	3.3	识别并评估价值链上下游环节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依赖及相关风险，并明确覆盖范围与重点环节
	3.4	识别并披露企业运营地及项目与生态敏感区域、重要生态系统、关键物种及其栖息地的空间关系
措施与成效	4.1	披露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生态修复的具体项目或行动
	4.2	说明保护与修复措施的实施成效，并提供相关量化绩效指标
	4.3	披露生物多样性基线调查和持续监测，并说明调查方法、监测范围、频次及主要结果
	4.4	保护行动是否基于企业识别出的生物多样性影响、风险、敏感区域或重点物种，并说明行动依据与对应关系
	4.5	披露生物遗传资源获取与利用的相关措施和成效，仅适用于ABS相关行业
信息披露透明度与 可比性	5.1	对照采用主流披露框架和标准的对齐方式、适用范围与披露映射关系
	5.2	引入第三方对披露信息或绩效结果开展鉴证、核查、审计或认证，并披露范围、方法与结论

本报告评价了11个生物多样性影响类重点行业86家A股或H股上市公司2025年发布的ESG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及相关公开披露文件，**观察重点行业中披露基础较好企业**的实践进展和提升方向，通过展示案例解读披露要求，为企业、监管机构和金融机构提供参考。

本报告基于上市公司公开披露文本，仅分析重点行业企业在新规则实施初期的披露进展、较好做法和主要缺口，不代表全部上市公司整体披露水平，也不等同于对企业实际生物多样性管理绩效的评价。

主要发现

1 生物多样性议题已普遍进入披露基础较好企业的报告文本, 多数企业已开始披露自然相关风险评估信息

86家样本企业中, 已有85家(98.8%)至少在一项评价指标上形成披露或部分披露, 其中, 78家(90.7%)将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或自然相关议题纳入实质性议题分析; 77家(89.5%)设置了生物多样性相关专章或专题内容, 说明生物多样性相关信息已较普遍进入样本企业公开披露文本。从维度覆盖情况看, 20家(23.3%)覆盖全部五个评价维度, 36家(41.9%)覆盖四个评价维度, 说明部分样本企业已开始形成较为完整的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结构。

影响、依赖、风险与机遇的评估和管理是企业开展自然相关管理和披露的重要基础, 并贯穿TNFD LEAP方法的定位、评估、评价和准备披露全过程。目前, 该维度的披露也开始进入样本企业报告文本, 74家(86.0%)企业在该维度形成披露或部分披露。

这些结果显示, 在政策和国际框架的驱动下, 样本企业对生物多样性议题的披露显著提升, 影响与依赖识别、自然相关风险和生态敏感性等内容已出现在较多样本企业的报告中, 其中部分企业开始形成从议题识别、风险评估到保护行动的结构化系统性披露。

2 披露重点呈现行业差异, 高质量披露应从行业影响路径出发

本报告发现, 不同行业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的基础和重点并不相同。整体而言, 采矿业和房地产业得分最高, 平均分分别为0.72和0.71, 明显高于全样本平均水平0.39。在披露内容上, 采矿、房地产和基础设施等资产和项目位置相对明确的行业, 较多围绕项目选址、运营地、生态敏感区域、自然保护地、重点物种及生态修复行动展开披露; 农林牧渔、食品、饮料和部分制造业企业的生物多样性影响则更多延伸至土地利用、水资源、原材料来源、零毁林、可持续采购和供应链追溯等环节; 交通运输、电力能源、水务等行业则仍需要说明线路、流域、运营设施与生态敏感区域、重要物种及其栖息地之间的空间关系。

这些差异表明, 生物多样性披露不能简单套用统一模板, 也不宜将不同行业企业作简单横向排名。高质量披露应从行业自身的主要影响路径、依赖来源和风险点出发, 说明企业业务活动与具体地点、生态对象、供应链环节和管理行动之间的关系。对于资产和项目位置明确的企业, 重点在于披露位置识别、空间叠加和风险管理响应; 对于供应链影响较突出的企业, 重点在于披露原材料来源、供应商管理和价值链风险识别; 对于生态修复和运营管理责任较强的企业, 重点则在于披露行动依据、监测安排和生态成效。

2

各行业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维度得分热力图

行业	总体得分	维度一 治理与组织	维度二 战略、制度 与目标	维度三 影响和依赖识别 & 风险与机遇分析	维度四 措施与成效	维度五 信息披露透明度 与可比性
采矿业	0.72	0.42	0.72	0.66	0.94	0.88
房地产业	0.71	0.53	0.75	0.68	0.82	0.7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0.55	0.44	0.50	0.58	0.58	0.6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0.40	0.08	0.16	0.50	0.53	0.88
农、林、牧、渔业	0.39	0.24	0.46	0.36	0.43	0.46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39	0.33	0.29	0.38	0.52	0.4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0.37	0.00	0.21	0.38	0.83	0.33
建筑业	0.33	0.00	0.33	0.42	0.38	0.58
制造业	0.33	0.12	0.35	0.35	0.40	0.38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0.32	0.20	0.12	0.33	0.50	0.50
住宿和餐饮业	0.24	0.00	0.33	0.12	0.29	0.50

得分范围：0-1；颜色越绿表示披露表现越强。

赋分说明：单项指标按0、0.5、1三档赋分，其中空白/未披露=0、部分披露=0.5、完全披露=1；4.5 ABS适用性指标已剔除。

计分说明：行业维度得分=该行业样本企业在相应维度下所有适用指标分值的算术平均值；总体得分=该行业样本企业17个有效计分指标分值的算术平均值。

执行摘要图1 不同行业维度得分热力图

3

战略和制度披露已较为普遍，治理安排成为披露走向系统化的分水岭

战略、制度与目标维度已有70家样本企业形成披露或部分披露，占81.4%，其中57家披露了生物多样性相关战略、制度或承诺，显示战略和制度层面的披露已较为普遍。相比之下，治理与组织维度仅有23家企业形成披露或部分披露，占26.7%；其中，15家涉及董事会或高级管理层的监督、审议或决策，17家说明责任主体、职责分工或问责机制，20家披露组织架构或运行机制。

在较好案例中，企业不仅列示董事会、ESG委员会或责任部门，还能够说明不同层级和业务单元之间的职责、汇报与协作关系，并将治理安排与制度执行、风险评估和管理行动相衔接。治理明确了谁负责、如何决策和如何推动执行，是将战略和制度要求落实到业务管理的关键环节，也构成企业披露由一般性制度表述走向系统化的重要分水岭。



4 多数企业已开始披露生物多样性影响、依赖、风险与机遇, 但系统性识别仍处于起步阶段

样本企业中, 已有74家 (86.0%) 将影响与依赖识别和风险与机遇分析纳入报告文本, 其中50家 (58.1%) 披露或部分披露影响、依赖及风险机遇识别; 49家 (57.0%) 披露影响与依赖识别和风险与机遇分析所采用的方法学、工具、数据来源; 53家 (61.6%) 披露运营地及项目与生态敏感区域、重要生态系统、关键物种及其栖息地的空间关系。从指标3.2看, 较好的企业已开始使用TNFD LEAP、ENCORE、IBAT、BIA等方法, 并结合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KBA、IUCN红色名录等数据源, 将自然相关风险识别落实到资产、项目、运营地或供应链环节; 但整体来看, 多数披露仍停留在项目环评、生态监测或局部空间筛查层面, 尚未形成覆盖企业整体业务和价值链的系统性识别流程。

指标3.2披露方法/框架、工具/平台与数据/数据源分布

单位:家;N=49 (指标3.2披露质量为“有”或“部分”的企业); 多选统计。柱尾标注为“企业数/本类覆盖率”。



执行摘要图2 依赖、影响、风险与机遇评估所用方法、工具和数据使用情况

5 企业生物多样性保护措施与行动披露基础扎实, 保护成效管理意识开始显现

措施与成效是当前披露基础相对较好的维度。样本企业中70家（81.4%）披露了生物多样性保护或生态修复实践, 涵盖生态修复、栖息地保护、物种调查与监测、矿山复垦、水环境治理、供应链认证、可持续采购、公益保护及公众教育等项目。部分较好实践不仅说明开展了哪些行动, 还披露了实施面积、监测范围、物种记录、修复进度或管理计划, 成效评估和调查监测的披露超过了一半, 使行动结果具备一定的可追踪性。

6 框架索引和标准映射已较普遍, 第三方核查仍在起步

从透明度与可比性维度看, 82.6%的样本企业披露了与主流框架和标准的对齐方式、适用范围与披露映射关系, TNFD、GRI、交易所指引及其他可持续发展框架已成为其组织报告结构和提高信息可检索性的重要参照; 已有36.0%的企业披露报告鉴证、数据核查、审计或认证相关信息。这些提升披露可检索性和可信度的工具, 能为外部读者比较不同企业披露水平提供基础, 但其中生物多样性相关鉴证仍处于起步阶段。

问题与不足

在看到进展的同时, 对照交易所指引、TNFD、GRI 101 等国内外披露要求, 以及可用、可比、可核验的目标, 当前样本企业的披露质量仍有提升空间。第一, 覆盖所有维度的企业披露仍然很少。第二, 治理和职责分工仍然是突出短板, 企业需要更清楚说明“谁负责、如何决策、如何问责、如何进入业务流程”。第三, 风险评估披露虽明显增加, 但不少信息仍处于“可读但不可判断”状态, 外部读者难以判断风险具体在哪里、依据是什么、优先级如何, 以及识别结果是否进入战略、项目管理和供应链决策。第四, 保护行动披露较多, 但目前仅43.0%的企业披露或部分披露了行动与已识别影响、风险、敏感区域或重点物种之间的对应关系。公益型、合规型及一般环境管理行动均具有相应价值, 但不能替代企业对主营业务影响、重点风险和管理响应的说明。第五, 框架索引和第三方鉴证仍需从形式对齐走向实质映射, 进一步说明哪些自然相关数据、空间筛查结果、项目成效或供应链信息经过外部核验, 而生物多样性专项信息的鉴证目前仍然缺乏。

建议

企业在继续披露生物多样性相关信息的基础上, 进一步提高披露的可判断性、可比较性和可验证性: 明确生物多样性与主营业务、资产、项目和供应链的关系; 完善治理责任和部门分工; 开展位置识别、空间叠加和风险识别; 将保护修复行动与具体风险、地点、物种或生态敏感区对应; 逐步建立基线调查、持续监测、量化目标和第三方核验机制。监管机构和交易所可通过分级指标、行业指南和案例样例, 支持企业将披露要求转化为可执行实践。金融机构也可在授信、投资、承保和投后管理中使用这些披露信息, 推动企业持续提升自然相关风险管理和生物多样性保护水平。公众、媒体和社会组织也可利用可判断、可核验的信息开展持续监督和沟通, 推动企业从原则性披露转向真实、完整、可追踪的披露。

Executive Summary

Corporate biodiversity disclosure has evolved rapidly in recent years, moving from a largely voluntary practice toward an increasingly important element of regulatory compliance. In China, sustainability disclosure rules issued by the Shanghai, Shenzhen and Beijing Stock Exchanges, together with national sustainability disclosure standards developed under the leadership of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are bringing biodiversity more firmly into the corporate sustainability agenda.

Financial institutions are also increasingly relying on corporate nature-related information for risk management and investment decisions. International frameworks, including Target 15 of the Kunming-Montreal Global Biodiversity Framework, the recommendations of the Taskforce on Natur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NFD) and GRI 101, are reinforcing this shift by setting clearer expectations for companies to disclose their dependencies and impacts on nature, the associated risks and opportunities, and their management responses.

Attention is therefore shifting from whether companies disclose biodiversity-related information to whether that information is decision-useful, comparable and verifiable.

Building on the Corporate Biodiversity Disclosure Evaluation Report (2021), published by the Shan Shui Conservation Center in 2022, this report develops an updated Corporate Biodiversity Disclosure Evaluation Framework 2026. The framework comprises 18 indicators across five dimensions: Governance and Management; Strategy, Policies and Targets; Assessment of Dependencies, Impacts, Risks and Opportunities (hereafter, 'DIRO assessment'); Actions and Outcomes; and Transparency and Comparability. It reflects policy trends and published sustainability disclosure standards and guidelines in China, draws on international frameworks including TNFD and GRI 101, and takes account of the characteristics of public disclosures by Chinese listed companies. The framework translates domestic and international biodiversity disclosure requirements into observable, comparable and independently reviewable criteria that support phased improvement.

Executive Summary Table. Corporate Biodiversity Disclosure Evaluation Framework 2026

Dimension	Indicator	Indicator Description
Governance and Management	1.1	Specific disclosure of board and/or senior management oversight, review, decision-making and guidance on biodiversity-related matters.
	1.2	Clear explanation of accountable entities, responsibility boundaries, role allocation and accountability mechanisms for biodiversity management.
	1.3	Establishment of an organizational structure and operating mechanism for biodiversity management, with disclosure of its functions and workflows.

Dimension	Indicator	Indicator Description
Strategy, Policies and Targets	2.1	Development and public release of biodiversity-related strategies, policies or commitments.
	2.2	Disclosure of whether strategies and policies are informed by identified biodiversity-related dependencies, impacts, risks and opportunities, including the evidence base and development process.
	2.3	Quantifiable biodiversity management targets with clearly defined scope, measurement basis and timeframe.
	2.4	Participation in biodiversity-related certification schemes, initiative platforms, industry commitments or collaborative organizations, with disclosure of participation scope and implementation progress.
Assessment of Dependencies, Impacts, Risks and Opportunities	3.1	Systematic identification and assessment of the positive and negative biodiversity impacts of company operations and projects, followed by analysis of nature-related risks and opportunities.
	3.2	Disclosure of the methodologies, tools, data sources, assessment boundaries and processes used to identify dependencies and impacts.
	3.3	Identification and assessment of biodiversity dependencies, impacts and related risks in upstream and downstream value-chain activities, with clear coverage and priority areas.
	3.4	Identification and disclosure of the spatial relationships between operating locations and projects, and ecologically sensitive areas, important ecosystems, priority species and their habitats.
Actions and Outcomes	4.1	Disclosure of specific biodiversity conservation or ecological restoration projects and actions.
	4.2	Explanation of the outcomes of conservation and restoration actions, supported by relevant quantitative performance indicators.
	4.3	Disclosure of biodiversity baseline surveys and ongoing monitoring, including survey methods, monitoring scope and frequency, and key findings.
	4.4	Disclosure of whether conservation actions respond to identified biodiversity impacts, risks, sensitive areas or priority species, including the basis for and linkages between actions and findings.
	4.5	Disclosure of actions and outcomes related to access to and utilization of genetic resources; applicable only to industries relevant to access and benefit-sharing (ABS).
Transparency and Comparability	5.1	Disclosure of alignment approaches, scope of application and mapping against mainstream disclosure frameworks and standards.
	5.2	Third-party assurance, verification, audit or certification of disclosed information or performance results, with disclosure of scope, methodology and conclusions.

This report evaluates the ESG reports, sustainability reports and related public disclosures published in 2025 by 86 A-share or H-share listed companies across 11 priority biodiversity-impacting industries. It examines progress and opportunities for improvement among companies with relatively well-developed disclosure practices in these industries, and uses case examples to interpret disclosure requirements for companies, regulators and financial institutions.

The analysis is based solely on public disclosures by listed companies. It assesses early-stage disclosure progress, good practices and major gaps in priority industries following the introduction of new rules. The findings are not representative of the overall disclosure quality of all listed companies and do not necessarily reflect companies' actual biodiversity management performance.

Key Findings

1

Biodiversity is now widely covered by companies with relatively mature disclosure practices, and most have begun reporting on nature-related risk assessments

Of the 86 companies assessed, 85 (98.8%) disclosed at least some information against one or more evaluation indicators. Seventy-eight companies (90.7%) included biodiversity, ecosystems or other nature-related issues in their materiality assessments, while 77 (89.5%) devoted a chapter or section to biodiversity. These findings show that biodiversity is now a common feature of public reporting among the sampled companies. Twenty companies (23.3%) addressed all five evaluation dimensions and 36 (41.9%) addressed four, suggesting that some companies are beginning to establish more comprehensive biodiversity disclosure frameworks.

The TNFD LEAP approach provides a structured process for locating an organisation's interface with nature, evaluating its dependencies and impacts, assessing related risks and opportunities, and preparing to respond and report. Disclosure of nature-related dependencies, impacts, risks and opportunities (DIROs) is becoming increasingly common: 74 companies (86.0%) disclosed at least some information in this dimens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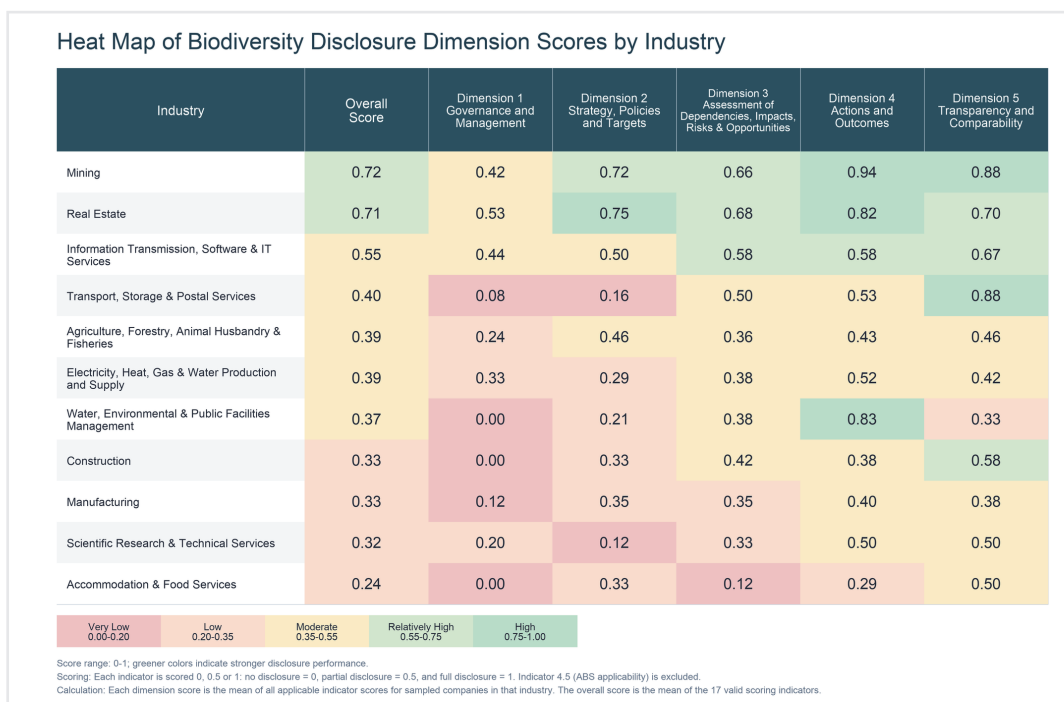
Overall, the findings indicate that biodiversity disclosure among the sampled companies has expanded substantially, driven by policy developments and the growing adoption of international frameworks. Many reports now address dependencies and impacts, nature-related risks and ecological sensitivity. Some companies are also moving towards more structured and systematic disclosure, linking the identification and assessment of nature-related issues with conservation and management actions.

2

Disclosure priorities vary by industry, and high-quality reporting should reflect sector-specific impact pathways

Both the maturity and focus of biodiversity disclosure vary considerably across industries. Mining and real estate recorded the highest average scores, at 0.72 and 0.71 respectively, well above the overall sample average of 0.39.

- 2 Industries with assets and projects tied to identifiable locations, including mining, real estate and infrastructure, were more likely to disclose information on project siting, operating locations, ecologically sensitive areas, protected areas, priority species and ecological restoration. In agriculture, forestry, animal husbandry and fisheries, food and beverage, and some manufacturing industries, biodiversity impacts were more often associated with land use, water resources, raw-material sourcing, zero-deforestation commitments, sustainable procurement and supply-chain traceability. Transport, power and energy, and water utilities, meanwhile, need to provide clearer information on how routes, river basins and operating facilities relate spatially to ecologically sensitive areas, important species and their habitats.
- These differences demonstrate that biodiversity disclosure cannot be reduced to a single standardized template, and that simple rankings across industries can be misleading. High-quality disclosure should begin with an industry's principal impact pathways, sources of dependency and areas of risk. It should then explain how business activities, specific locations, interfaces with nature, stages of the supply chain and management responses are connected.
- For companies with assets and projects in clearly identifiable locations, priorities should include location identification, spatial overlay analysis and corresponding risk-management measures. Companies with significant supply-chain impacts should focus on the origins of raw materials, supplier management and value-chain risk identification. Where companies have substantial ecological restoration or operational management responsibilities, reporting should explain the rationale for each intervention, the arrangements for monitoring it and the ecological outcomes achieved.



Executive Summary Figure 1. Heat Map of Dimension Scores by Industry

3

Strategy and policy disclosure is already widespread, while governance arrangements mark the shift towards more systematic reporting

Seventy companies, representing 81.4% of the sample, disclosed at least some information under the Strategy, Policies and Targets dimension. Of these, 57 reported biodiversity-related strategies, policies or commitments, indicating that disclosure at the strategic and policy level is already widespread.

Governance and management arrangements were much less frequently reported. Only 23 companies, or 26.7% of the sample, disclosed information in this dimension. Fifteen referred to oversight, review or decision-making by the board or senior management; 17 identified accountable bodies, allocated responsibilities or described accountability mechanisms; and 20 reported on organisational structures or operating mechanisms.

Leading companies went beyond naming the board, ESG committee or responsible function. They described responsibilities, reporting lines and coordination across organisational levels and business units, while also showing how governance arrangements support policy implementation, DIRO assessment and management action. By clarifying who is accountable, how decisions are made and how actions are carried through, effective governance turns strategy and policy into business practice. It is also a key distinction between general policy statements and systematic disclosure.

4

Most companies have begun reporting on nature-related dependencies, impacts, risks and opportunities, but systematic assessment remains at an early stage

Seventy-four companies (86.0%) disclosed information on the assessment of nature-related dependencies, impacts, risks and opportunities. Fifty companies (58.1%) explained, at least in part, how they identified these issues, while 49 (57.0%) reported the methodologies, tools and data sources used. Fifty-three companies (61.6%) disclosed information on the spatial relationships between their operating locations or projects and ecologically sensitive areas, important ecosystems, priority species and habitats.

Under Indicator 3.2, leading companies had begun using approaches and tools such as TNFD LEAP, ENCORE, IBAT and BIA, supported by data on China's ecological conservation redlines, protected areas, Key Biodiversity Areas (KBAs) and the IUCN Red List. These resources were used to identify nature-related risks at the level of individual assets, projects, operating locations or stages of the supply chain.

For most companies, however, disclosure remained limited to project-level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s, ecological monitoring or spatial screening. Systematic assessment processes covering the full scope of a company's operations and value chain have yet to become established practice.

Indicator 3.2: Methods, Tools and Data Sources Disclosed

Unit companies, N=49 (full or partial disclosure under indicator 3. 2); multiple responses allowed. Bar labels show company count/ category coverage.



Indicator 3.2: Disclosure of the methodologies, tools, data sources, assessment boundaries and processes used to identify dependencies and impacts. Note: Companies may report multiple items. Percentages use the number of companies reporting in each category as the denominator; sources reported by only 1-2 companies were grouped as 'Other low-frequency sources.'

Executive Summary Figure 2.
Use of Methods, Tools and Data in Assessing Dependencies, Impacts, Risks and Opportunities



5 Biodiversity conservation actions are well established in corporate reporting, and greater attention is beginning to be paid to outcomes

Actions and Outcomes is currently one of the strongest disclosure dimensions. Seventy companies (81.4%) reported biodiversity conservation or ecological restoration activities. These included ecological restoration, habitat conservation, species surveys and monitoring, mine-site rehabilitation, water environment management, supply-chain certification, sustainable procurement, public-interest conservation initiatives and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Leading companies reported not only the actions taken, but also where they were implemented, the scope of monitoring, species records, restoration progress and relevant management plans. More than half of the sampled companies disclosed outcome assessments and survey or monitoring activities, making the results of their interventions traceable to some extent.

6 Framework indexes and standards mapping are now widespread, while third-party verification remains at an early stage

Under the Transparency and Comparability dimension, 82.6% of the sampled companies explained how their disclosures aligned with widely used frameworks and standards, identified the scope of their application, or provided corresponding disclosure indexes. TNFD, GRI, stock exchange guidelines and other sustainability frameworks have become important references for structuring reports and making information easier to locate and use. By comparison, 36.0% of companies disclosed information on report assurance, data verification, audits or certification. These mechanisms can strengthen the accessibility and credibility of reported information and help external users compare disclosure practices across companies. However, independent assurance specifically covering biodiversity-related information remains at an early stage.

Gaps and Limitations

Despite the progress observed, there remains considerable scope to improve disclosure quality.

- Few companies provide meaningful disclosure across all five evaluation dimensions.
- Governance and the allocation of responsibilities remain major weaknesses. Companies need to explain more clearly who is accountable, how decisions are made, how accountability is enforced and how biodiversity considerations are integrated into business processes.

- Although DIRO-related disclosure has increased markedly, much of the information remains descriptive rather than decision-useful. External users often cannot determine where risks are located, what evidence supports the assessment, how priorities are set, or whether the findings inform corporate strategy, project management and supply-chain decisions.

- Although conservation actions are widely reported, only 43.0% of companies disclosed, at least in part, how these actions corresponded to identified impacts and risks, sensitive locations or priority species. Philanthropic initiatives, compliance measures and general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activities each have value, but they do not replace the need to explain the impacts associated with core business activities, the risks given priority and the measures taken in response.

- Framework indexes and third-party assurance need to progress from formal alignment to substantive coverage. Companies should specify which nature-related data, spatial screening results, project outcomes or supply-chain information have been independently verified. At present, assurance of biodiversity-specific information remains largely absent.

Suggestions

Companies should continue to expand their biodiversity-related disclosures while improving the decision-usefulness, comparability and verifiability of the information they provide. In particular, they should:

- ▶ clarify how biodiversity relates to their core business, assets, projects and supply chains;
- ▶ strengthen governance accountability and define responsibilities across business functions;
- ▶ identify relevant locations and conduct spatial overlay analysis and nature-related risk assessments;
- ▶ link conservation and restoration actions to specific risks, locations, species or ecologically sensitive areas;
- ▶ and progressively establish ecological baselines, ongoing monitoring systems, quantitative targets and third-party verification mechanisms.

Regulators and stock exchanges can support this transition through tiered indicators, sector-specific guidance and practical examples that help companies translate disclosure requirements into implementable practices.

Financial institutions can incorporate this information into lending, investment, underwriting and post-investment management, encouraging companies to strengthen nature-related risk management and biodiversity conservation over time.

The public, the media and civil society organisations can also use decision-useful and verifiable information to support ongoing scrutiny and engagement. Together, these efforts can encourage companies to move beyond principles-based statements towards disclosures that are accurate, complete and traceable.



PART 1

背 景

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已从自愿探索进入制度化推进阶段。2024年，沪深北交易所发布《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将“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列为可持续发展披露议题，而沪深交易所指引中规定了部分重点上市公司最晚需披露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志着我国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信息披露开始从自愿披露向强制披露过渡。指引中的相关要求，已不再停留于一般环境保护表述，而进一步延伸至生态保护红线、重点生态功能区、自然保护地、生态敏感脆弱区域、野生动植物及其栖息地、生物遗传资源，以及产品全生命周期对生态系统和生物物种的影响与依赖等更具体的信息。财政部等九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可持续披露准则——基本准则（试行）》则从通用准则层面强化了可持续信息披露的信息质量、风险和机遇等基础要求，为企业可持续披露准则化提供制度背景。与此同时，《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以下简称“昆蒙框架”）目标15明确提出推动企业和金融机构监测、评估并披露其对生物多样性的依赖、影响、风险和机遇；自然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askforce on Natur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NFD）发布的自然相关信息披露建议，以及全球报告倡议组织（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发布的生物多样性披露标准，正在推动企业和金融机构更加系统地识别、管理和披露自然相关议题。上述变化共同表明，生物多样性正在从传统的生态保护和社会责任议题，逐步进入企业治理、风险管理和资本市场决策体系。

研究发现，上市公司生物多样性相关披露覆盖正在提高。2025年度是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落地后的首个集中披露年度，“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已被纳入交易所可持续发展报告议题体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¹关于强制披露主体的统计显示，430家强制披露主体中，354家披露了“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议题，占82.33%；在171家A+H股上市公司中，145家披露该议题，占84.80%。但覆盖率提高并不等于披露质量已经充分，兴业研究²对427家A股强制披露企业的统计显示，“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议题的量化率为72.6%，仍低于部分已形成较成熟数据基础的运营管理和合规类议题。这说明，生物多样性相关披露已经较多进入上市公司报告文本，但难点正在从“是否披露”转向“是否披露充分”，即企业能否说明管理边界、识别方法、相关数据、自然相关风险和保护成效。因此，本报告在已有市场统计基础上，进一步把关注重点放在披露质量的评价和案例解读上，分析哪些生物多样性信息已经具备披露基础，哪些内容仍停留在一般表述，以及企业如何从议题覆盖走向更完整、可比较、可核验的披露。

►► 对监管机构和交易所而言，当前的核心任务是观察规则是否真正落地。

生物多样性议题具有明显的地点依赖性和行业差异性，同一类生产经营活动在不同生态背景下可能对应不同影响和风险。因此，监管观察不能只停留在报告是否发布、是否出现关键词，而需要进一步判断企业是否能够按照披露规则，说明相关活动与生态敏感区域、重点生态功能区、自然保护地、野生动植物及栖息地、产品生命周期等之间的关系。只有识别哪些信息企业已经能够披露、哪些要求仍停留在原则性表述、哪些内容需要行业指南和案例样例，后续政策完善和能力建设才有更明确的依据。

¹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强制披露主体2026年可持续信息披露情况分析报告[EB/OL]. 2026.

https://mp.weixin.qq.com/s/y7XdqGZnjKgsg_vmORVBTQ.

²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A+H股上市公司2026年可持续信息披露情况分析报告[EB/OL]. 2026.

https://www.capco.org.cn/pub/zgssgsxh/sjfb/dytj/202606/20260626/j_2026062617052100017824648418623750.html.

³ 兴业研究. A股ESG披露“首考成绩单” [EB/OL]. 新浪财经, 20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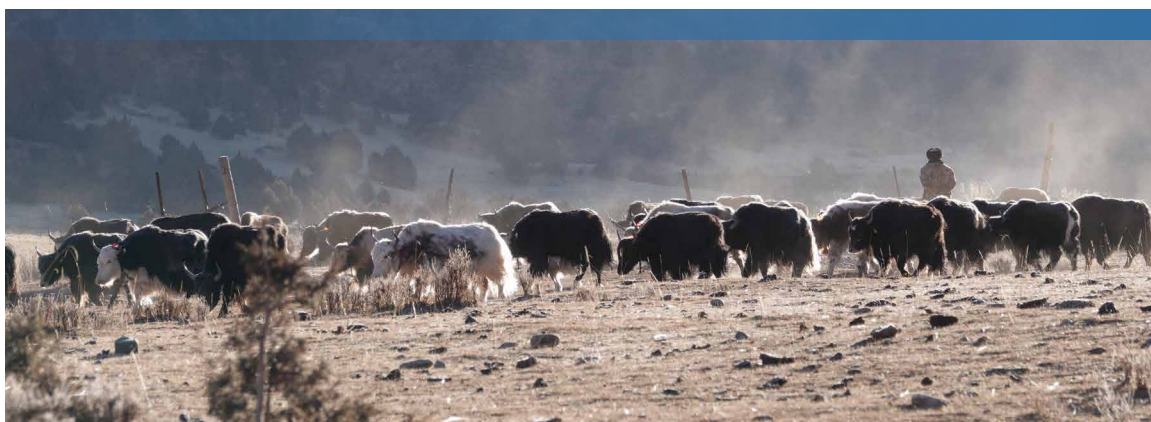
<https://finance.sina.com.cn/roll/2026-05-07/doc-inhxaaie7721096.shtml>.

► 对企业而言,当前挑战不是简单的“有没有行动”,而是如何把已有生态环境管理工作转化为可判断的信息。

许多企业已经开展环评、水土保持、复垦复绿、生态修复、污染治理、供应商管理、物种保护、公益活动或园区绿化等工作,部分企业也开始披露生物多样性政策、自然相关风险、TNFD或GRI对照、基线调查和第三方鉴证等内容。但如果报告只罗列项目和行动,仍难以说明这些行动回应了哪些影响或风险,覆盖哪些地点、物种或生态系统,是否有基线和监测,是否进入治理责任、目标设定和持续改进机制。企业需要的是一条从已有工作走向有效披露、再进一步支撑管理改进的路径。

► 对金融机构而言,企业披露的价值在于为识别授信、投资、承保和投后管理中的自然风险暴露提供依据,通过促进企业来减小生物多样性金融风险。

我国金融机构自身的自然相关风险管理和信息披露正在加快推进。截至目前,全国已有36家金融机构发布TNFD或自然相关披露报告,中国银行已成为首家加入TNFD工作组的中资金融机构。企业端披露质量直接影响金融机构开展客户尽调、投融资组合评估和自身自然相关披露的准确性。要想支持金融风险判断,银行、保险、资产管理机构和投资者需要从披露中获取关键信息:企业资产、项目、供应链或投融资组合的位置,是否涉及生态敏感区、重要栖息地或重点物种,是否披露影响和依赖识别的方法、边界和数据来源,风险评估结果是什么;保护修复或减缓行动是否回应已识别风险,相关数据和绩效是否经过第三方核查;以及企业是否具备将自然相关风险纳入治理、职责分工、预算、项目管理或供应链管理的基础。同时金融机构可以通过授信管理倒逼和推动企业完善披露,形成“企业披露提供基础数据—金融机构开展组合评估与披露—金融决策反向促进企业发现和管理风险”的良性循环。



基于上述背景,山水自然保护中心推出“企业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评价指标体系2026”,基于对A股、H股重点行业上市公司2025年ESG报告或可持续发展报告的第一轮观察,识别出重点行业中披露较好的企业,从而解读国内政策和国际框架对披露的要求,发现实践中的痛点难点。希望在此基础上针对政策制定、企业实践和金融机构推动,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支持并促进企业生物多样性披露逐步走向高质量披露和可用、可比、可核验的披露。



PART 2

研究方法

1 评价体系和编制依据

本报告在2022年发布的《企业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评价报告（2021）》基础上，更新形成山水自然保护中心“企业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评价指标体系2026”。该评价体系综合考虑政策衔接性、科学严谨性、评价可行性和长期引导性，主要参考以下已正式发布且可公开获取的政策文件、披露规则、国际框架和科学工具，并以此作为设定依据：

a | 政策目标和总体依据

本研究以昆蒙框架和《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与行动计划（2023—2030年）》作为企业披露的政策目标和总体依据。两份文件共同明确了企业披露的政策方向、重点对象和总体内容，但未规定本报告所需的具体评价指标和判定标准，因此不直接作为指标体系的设定依据。

b | 国内上市公司披露规则

主要包括《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7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1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三份指引的第三十二条（以下简称“交易所指引”）。

c | 国内可持续披露通用准则

在披露目标、信息质量、重要性判断，以及治理、战略、风险和机遇管理、指标和目标等披露要素方面，主要参考财政部《企业可持续披露准则——基本准则（试行）》（以下简称“基本准则”），为评价体系设定相关性、可比性、可验证性和可理解性的总体目标。

d | 国内可持续报告参考指标体系

参考《央企控股上市公司ESG专项报告参考指标体系》中关于生产活动、服务和产品对生物多样性影响的建议披露要求（以下简称“央企参考指标体系”）。

e | 国际框架、标准和科学工具

参考*Taskforce on Natur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Recommendations, Version v1.0*（以下简称“TNFD”）、*GRI 101: Biodiversity 2024*（以下简称“GRI 101”）、*GRI 2: General Disclosures 2021*（以下简称“GRI 2”）、*GRI 3: Material Topics 2021*（以下简称“GRI 3”）、*European 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Standard E4: Biodiversity and Ecosystems*（以下简称“ESRS E4”）。在第三方鉴证相关指标中，另参考*International Standard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 (ISAE) 3000 (Revised), Assurance Engagements Other than Audits or Reviews of Historical Financial Information (ISAE 3000)*、*International Standard on Sustainability Assurance 5000, General Requirements for Sustainability Assurance Engagements (ISSA 5000)* 和 *AA1000 Assurance Standard v3 (AA1000AS)* 等鉴证准则与标准。

本研究综合国内披露监管政策、行业指引及国际主流披露框架，搭建上市公司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评价体系。该体系的评价标准在衔接当前国内披露要求的基础上适度提高，旨在推动上市公司提升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质量，为金融机构识别生物多样性相关风险、完善投融资风险管理提供参考，并为后续常态化评价奠定基础。

2 指标设定

基于上述评价体系和编制依据，本报告进一步将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要求细化为可观察、可对比、可复核的评价指标，具体维度、指标内容及对标依据如下。

表3 山水企业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评价指标体系及对标依据

维度	指标编号	指标内容	对标依据或参考框架
治理与组织	1.1	董事会及/或高级管理层对生物多样性议题的监督、审议、决策与指导事项的具体披露	TNFD；GRI 2；GRI 3；基本准则
	1.2	对生物多样性管理相关的责任主体、职责边界、岗位分工与问责机制的清晰说明	TNFD；GRI 2；GRI 3；基本准则
	1.3	建立生物多样性管理的组织架构与运行机制，并说明其职能与工作流程	TNFD；GRI 2；GRI 3
战略、制度与目标	2.1	制定并公开发布生物多样性相关的战略规划、制度或承诺	交易所指引；TNFD；GRI 101；ESRS E4
	2.2	战略及制度是否基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影响、依赖、风险与机遇识别结果形成，并披露其依据来源与形成过程	TNFD；GRI 101；ESRS E4
	2.3	设定具有明确范围、口径与期限的可量化生物多样性治理目标	TNFD；GRI 101；ESRS E4
	2.4	参与或加入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认证体系、倡议平台、行业承诺或协作组织，并披露参与范围与履约情况	TNFD；GRI 101
影响与依赖识别和 风险与机遇评估	3.1	对企业运营及项目活动对生物多样性的正、负面影响进行系统识别与评估，并进一步分析自然相关的风险与机遇	交易所指引；TNFD；GRI 101；央企参考指标体系
	3.2	披露影响和依赖识别所采用的方法学、工具、数据来源、评估边界与评估流程	TNFD；GRI 101
	3.3	识别并评估价值链上下游环节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依赖及相关风险，并明确覆盖范围与重点环节	交易所指引；TNFD；GRI 101
	3.4	识别并披露企业运营地及项目与生态敏感区域、重要生态系统、关键物种及其栖息地的空间关系	交易所指引；TNFD；GRI 101

维度	指标编号	指标内容	对标依据或参考框架
措施与成效	4.1	披露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生态修复的具体项目或行动	交易所指引；TNFD；GRI 101；ESRS E4
	4.2	说明保护与修复措施的实施成效，并提供相关量化绩效指标	交易所指引；TNFD；GRI 101；ESRS E4
	4.3	披露生物多样性基线调查和持续监测，并说明调查方法、监测范围、频次及主要结果	TNFD；GRI 101；ESRS E4
	4.4	保护行动是否基于企业识别出的生物多样性影响、风险、敏感区域或重点物种，并说明行动依据与对应关系	TNFD；GRI 101；ESRS E4
	4.5	披露生物遗传资源获取与利用的相关治理，仅适用于ABS相关行业	交易所指引；GRI 101；《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
信息披露透明度与可比性	5.1	对照采用主流披露框架和标准的对齐方式、适用范围与披露映射关系	交易所指引；TNFD；GRI 101；ESRS E4
	5.2	引入第三方对披露信息或绩效结果开展鉴证、核查、审计或认证，并披露范围、方法与结论	ISAE 3000；ISSA 5000；AA1000AS

3 评价对象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2021年版）中的生态影响类项目行业分类，以及TNFD行业指南覆盖的自然相关重点行业，本研究将两类行业范围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7年版）进行对照，筛选出11个生物多样性影响类重点行业作为本年度评价行业。

本次评价主要用于检验整套指标体系在数据获取、指标判定和评分执行等方面的实操可行性，同时为市场提供具有参考价值的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范本。基于这两个目的，本研究未采用全覆盖或随机抽样方式，而是以已有一定生物多样性披露基础的企业为起点，并根据11个重点行业的覆盖情况补充样本。

在具体筛选企业样本时，本研究以万得ESG评级中生物多样性议题得分5分以上的 A股、H股上市公司为基础，并结合行业影响程度、企业规模、上市地和公开披露情况，人工补充筛选11个重点行业中具有较高影响力的企业，形成99家企业作为评价对象总集。其中，13家企业因不属于本研究确定的11个重点行业范围，或截至本研究开展评估时尚未发布ESG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等相关公开披露文件，无法纳入评价，故予以剔除。最终，本研究形成有效评价样本86家。

需说明的是，本次评价结论仅反映所选样本企业的披露表现，不代表全市场或各重点行业上市公司的整体披露水平。未来，随着指标体系进一步迭代完善，研究将调整抽样方式、扩大样本覆盖范围，开展兼顾代表性与全面性的常态化评价。

表1 样本企业的行业分布

行业门类（一级分类）	企业数量（家）	占总样本量比例
制造业	43	50.0%
农、林、牧、渔业	7	8.1%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	7.0%
房地产业	5	5.8%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	5.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	4.7%
采矿业	4	4.7%
住宿和餐饮业	3	3.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	3.5%
建筑业	3	3.5%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	3.5%
总计	86	100%

鉴于制造业覆盖面广、与生物多样性影响相关的产业环节较多，本报告对43家制造业样本企业进一步按二级行业大类展开，共覆盖19个二级大类，具体分布见表2。

表2 制造业样本企业的行业大类分布

制造业大类（二级分类）	企业数量（家）	占制造业比例
造纸和纸制品业	6	14.0%
汽车制造业	5	11.6%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	11.6%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	7.0%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	7.0%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3	7.0%
农副食品加工业	2	4.7%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2	4.7%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2	4.7%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2	4.7%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	4.7%
专用设备制造业	1	2.3%
医药制造业	1	2.3%
家具制造业	1	2.3%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1	2.3%
纺织业	1	2.3%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1	2.3%
食品制造业	1	2.3%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1	2.3%
小计	43	100%

4 评价过程

本报告以86家有效样本企业公开发布的 ESG 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社会责任报告及相关公开披露文件为评价依据，围绕5个评价维度和18项评价指标，对企业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情况进行评价。

评价流程如下：

1	文本收集	收集和下载样本企业2025年发布的 ESG 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社会责任报告及相关公开文件。
2	信息检索	围绕18项指标，由人工和AI分别开展一轮信息检索，摘录生物多样性治理、目标、风险评估、保护行动、成效监测、数据来源和第三方核验等相关内容。
3	指标判定	照“完整披露、部分披露、未披露”三档，由人工和AI分别进行初步判定。评价不以关键词出现作为唯一依据；人工判定时，对于目标、量化数据、第三方核验等事实性指标，主要依据文本是否明确披露进行判断；对于治理机制、风险评估、行动回应等综合性指标，则依据评价标准进行综合判读。
4	人工复核	对边界不清、主观判断较强，或人工与AI初步判定不一致的指标，由研究团队进行人工复核确认。最终评价结果以人工复核为准。
5	结果汇总	形成维度、指标和行业层面的汇总结果，用于分析样本企业披露特征和改进方向。

每项指标采用三档评分方式：

完整披露 (1 分)	披露内容较完整，能够支持外部读者判断相关事项的对象、边界、依据、结果或管理响应。
部分披露 (0.5 分)	已有相关表述或局部信息，但缺少范围、方法、结果、对应关系或核验说明，尚不足以形成完整判断。
未披露 (0 分)	未披露相关信息，或仅有笼统、原则性表述，无法识别具体内容。

本报告主要分析样本企业在维度、指标和行业层面的汇总披露情况，展示可借鉴内容，评价结果与企业生物多样性管理的实际情况无关。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人工与AI相结合的方式，结果可能受到报告表述清晰度和信息颗粒度的影响；后续将进一步完善指标口径和评分规则，考虑引入专家盲审评分机制，以提升评价结果的可复核性。



PART 3

发现与案例解读：

披露进步显著，但质量仍有提升空间

为了观察分析企业在强制披露元年如何理解和回应生物多样性议题，本章基于样本的评价结果，将先呈现样本企业披露中的重要进展，然后围绕五个评价维度来阐述呈现的披露特点和深度解读本评价识别出的较高质量披露案例，梳理和展示披露的质量目标，再进一步分析与国内外政策标准对标之下，目前存在的不足和痛难点。

1 生物多样性议题已普遍进入报告文本，但披露质量仍不均衡

企业对生物多样性议题的关注已经明显提升。当前86家样本企业中，85家至少在一项指标上形成披露或部分披露，占98.8%；77家企业设置了生物多样性相关专章或专题内容，占比89.5%；78家企业将其纳入实质性议题分析，占比90.7%。上述数据表明，生物多样性已开始从个别企业的专项实践，进入更多企业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框架。

从维度覆盖的情况看，20家企业的披露覆盖了所有五个维度，36家企业覆盖四个维度。这表明，部分企业已初步搭建从治理安排、制度目标、影响和风险评估、保护行动到框架对齐的完整披露链条。不同企业披露深度仍存在差异，但多维度披露结构的出现，是本轮样本中值得关注的进展。

在五个维度中，企业层面的影响和依赖识别及风险与机遇评估开始进入报告文本，具有重要的意义。当前86家样本企业中，74家在该维度形成披露或部分披露。该维度关系到企业是否开始说明自身业务与自然之间的影响、依赖和风险关系，根据TNFD的LEAP方法，该维度是第一个步骤，不仅是一个全面风险盘查的重要举措，而且决定了治理、制度和行动是否基于企业对自身行业 and 实际影响依赖的充分认知，并真正做出针对性的回应，这决定了企业能否从项目展示走向生物多样性风险管理。



2 行业披露表现分化明显，采矿业和房地产业相对领先

从行业维度看，样本企业的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表现呈现较明显的行业差异。整体而言，采矿业和房地产业得分最高，平均分分别为0.72和0.71，明显高于全样本平均水平0.39；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科学技术服务业得分为0.55，也处于相对较高水平。相比之下，制造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住宿和餐饮业等行业得分相对偏低，分别为0.33、0.32和0.24。该结果表明，生物多样性披露水平并非在各行业中均衡发展，而是首先在自然资源开发、土地空间利用、项目选址和生态敏感区域关联度较高的行业中形成较强披露动力。

各行业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维度得分热力图

行业	总体得分	维度一 治理与组织	维度二 战略、制度 与目标	维度三 影响和依赖识别 & 风险与机遇分析	维度四 措施与成效	维度五 信息披露透明度 与可比性
采矿业	0.72	0.42	0.72	0.66	0.94	0.88
房地产业	0.71	0.53	0.75	0.68	0.82	0.7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科学技术服务业	0.55	0.44	0.50	0.58	0.58	0.6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0.40	0.08	0.16	0.50	0.53	0.88
农、林、牧、渔业	0.39	0.24	0.46	0.36	0.43	0.46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39	0.33	0.29	0.38	0.52	0.4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0.37	0.00	0.21	0.38	0.83	0.33
建筑业	0.33	0.00	0.33	0.42	0.38	0.58
制造业	0.33	0.12	0.35	0.35	0.40	0.38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0.32	0.20	0.12	0.33	0.50	0.50
住宿和餐饮业	0.24	0.00	0.33	0.12	0.29	0.50

较低
0.00-0.20
偏低
0.20-0.35
中等
0.35-0.55
较高
0.55-0.75
高
0.75-1.00

得分范围：0-1；颜色越绿表示披露表现越强。

赋分说明：单项指标按0、0.5、1三档赋分，其中空白/未披露=0、部分披露=0.5、完全披露=1；4.5 ABS适用性指标已删除。

计分说明：行业维度得分=该行业样本企业在相应维度下所有适用指标分值的算术平均值；总体得分=该行业样本企业17个有效计分指标分值的算术平均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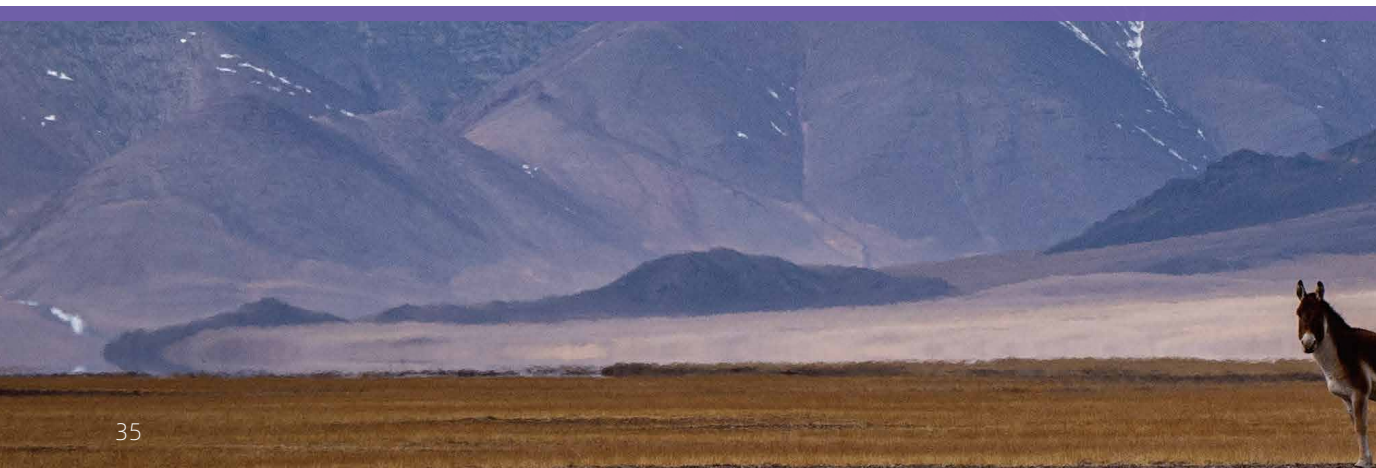
图1 不同行业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维度得分热力图

结合行业-维度得分热力图可以进一步看到，高分行业的优势来源并不完全相同。采矿业的突出表现主要来自“措施与成效”和“信息披露透明度与可比性”两个维度，其中措施与成效得分达到0.94，透明度与可比性得分为0.88。这说明采矿业样本企业更倾向于围绕生态修复、保护行动、监测结果、第三方认证或核查等内容展开披露，具有较强的项目行动和结果呈现特征。房地产业则表现出较为均衡的管理型特征，其“战略、制度与目标”得分为0.75，“影响和依赖识别及风险与机遇评估”得分为0.68，“治理与组织”得分为0.53，说明部分房地产企业已开始将生物多样性议题纳入项目开发、生态敏感区域识别、规划设计和风险管理过程。

值得注意的是，部分行业虽然总体得分不高，但在个别维度上存在明显亮点。例如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总体得分为0.40，接近全样本平均水平，但其“信息披露透明度与可比性”得分达到0.88，说明相关企业可能更重视报告框架对标、索引披露或可比性表达；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总体得分为0.37，但“措施与成效”维度得分达到0.83，显示该行业更容易围绕生态治理、修复工程或环境管理项目形成具体披露。然而，这些行业在治理、战略或风险评估维度上的得分仍偏低，说明其披露更多集中在项目行动层面，尚未充分转化为系统性的治理安排和风险管理机制。

制造业整体得分为0.33，低于全样本平均水平，但二级行业之间差异明显。得分相对靠前的行业主要集中在与采矿、原材料加工和高资源投入相关的链条，如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及汽车制造业等，说明这些行业在资源依赖识别、供应链追溯和生态环境风险披露方面已形成一定基础。相比之下，与农林牧渔衔接更紧密的食品加工、农副食品加工、木材加工等行业得分偏低，反映其生物多样性关联度虽高，但披露成熟度仍相对不足，后续需进一步加强对原料来源、土地利用、生态影响和供应链管理的披露。

总体来看，行业差异反映出企业生物多样性披露受到行业自然依赖程度、监管关注、项目空间属性、供应链复杂度以及报告框架采用情况等多重因素影响。采矿业和房地产业的较高得分说明，高生态影响或高空间依赖行业更容易率先建立披露实践；但从多数行业表现看，治理嵌入、风险评估、量化目标和价值链管理仍是共同短板。后续提升行业披露质量，不仅需要鼓励企业增加生态保护行动案例，更需要推动企业将生物多样性议题纳入治理架构、战略目标和风险管理流程之中。



3 治理与战略：战略披露已较为普遍，治理安排成为披露走向系统化的分水岭

治理与战略维度的高质量披露，关键不在于企业是否表达重视生物多样性，而在于外部能否清晰识别“由谁负责、如何运转、制度如何约束行动”。在生物多样性议题上，治理安排决定议题能否进入董事会和管理层监督，制度与职责划分则决定管理要求能否有效传导至业务单元、项目执行与供应链管理环节。换言之，治理是制度建立、风险评估、管理行动和长期监测得以持续运行的重要保障。

当前样本结果显示，治理与组织、战略、制度与目标两个层面的披露程度存在明显差距。

在治理与组织维度



在战略、制度与目标维度



从维度披露的情况看，战略与制度层面的披露比例显著高于治理与组织层面。战略与制度维度中，指标2.1覆盖比例达66.3%，指标2.4达46.5%；而治理与组织维度的三项指标覆盖比例均低于25%，指标1.1最低仅17.4%。多数企业能够陈述战略意愿、设定目标、公开参与外部认证或倡议等结果性信息，但在明确监督主体、划分责任边界、说明组织架构与运行机制等需要具体到岗位和流程的内部治理细节上，披露仍处于起步阶段。真正能够同时说清决策机制、责任分工和问责安排的企业仍属少数。两组数据的差距说明，企业披露意愿本身并不构成障碍，真正的瓶颈在于治理细节是否被实际建立并能够被清楚说明。

从维度交叉结果看，形成治理与组织维度披露的企业数量虽较少，但这类企业对其他维度的覆盖相对更完整。86家样本企业中，23家在治理与组织维度形成披露或部分披露，其中20家同时覆盖五个评价维度。这一结果虽不能直接说明治理披露必然对应更高的披露质量，但反映出一个较为清晰的特征：能够说明治理安排的企业，通常也会在制度目标、风险评估、保护行动和透明度等方面形成披露。因而，治理披露可以作为观察企业是否从零散披露走向相对系统披露的重要切入点。

该披露的提升重点主要在以下两个方面：一是披露重点应从一般性的架构和职责说明，进一步转向治理机制的实际运行。多数已披露治理架构的企业能够描述决策层、委员会与执行部门之间的层级关系，但较少说明关键事项如何审议、审议结论如何传导至业务部门，以及后续执行如何跟踪，因此外部读者仍难以判断治理架构是否真正发挥作用。二是在已披露责任主体的企业中，问责路径的说明仍不完整。常见情形是企业指明了负责部门，但未说明该部门与其他业务单元之间的职责边界与协作分工，也未说明生物多样性相关目标是否纳入绩效考核或问责安排。这类披露让外部读者知道议题有人负责，却难以判断责任如何落地、出现偏差时如何追责。

案例一 治理与组织维度

表4 治理与组织维度披露案例

序号	案例企业	具体做法
1	某农业食品企业	披露“决策层—管理层—执行层”三级治理架构，并在生物多样性与土地利用章节中把发展建设、环保后勤、生产、供应链等部门纳入执行责任，同时由环境监控部门开展绩效监督。
2	某乳业企业	披露董事会、ESG委员会、首席可持续发展官、可持续发展管理办公室、工作小组和业务单元之间的治理链条，并呈现自上而下监督、自下而上汇报的工作闭环。
3	某矿业企业	披露“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ESG管理委员会—ESG工作组”三级治理架构，并将ESG议题纳入战略决策、重大投资审议和风险管理全过程。
4	某矿业企业	披露董事会为可持续发展最高责任机构，董事会下设ESG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ESG与可持续发展部通过ESG-BP机制联动职能部门和海内外生产基地。
5	某地产企业	披露由董事长担任可持续发展督导委员会主席，并在可持续发展政策检讨和目标更新中体现董事会及委员会监督。

注：该案例示范中的企业做法主要摘自企业公开披露文件中的相关表述，部分内容为适应表格呈现作必要删减和格式调整。不代表对企业实际治理效果或生物多样性管理绩效的完整评价。

案例启示

综合上述五个案例，较好的治理披露通常具备以下三项特征。

○ **在治理结构上**，通常由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或ESG委员会对生物多样性议题进行统筹监督，并将关键事项纳入定期审议议程；同时建立跨部门执行机制，将生物多样性管理责任分解至环境管理、生产运营、采购供应链、项目开发及工程管理等具体业务单元，并通过专责小组实现协同推进。部分较好案例还进一步将ESG议题纳入战略决策、重大投资审议和风险管理全过程，将治理架构与核心业务决策有效衔接。

○ **在责任划分上**，较好案例不仅说明由谁负责，还进一步说明监督层、执行层与业务单元之间的职责边界及汇报路径，例如从业务部门识别风险，到ESG或可持续发展部门汇总分析，再上报管理层或董事会，形成清晰的传导机制。

○ **在制度衔接上**，将生物多样性要求嵌入环境管理制度、ESG政策或专项管理办法，通过制度条款明确适用范围与管理要求，对重点项目审批、供应链管理或工程施工提出生态保护约束，使治理要求能够落实到业务流程。总体来看，治理安排不仅需要存在，还要能够良好运行，并与业务流程形成实质联系。

案例二 战略、制度与目标维度

表5 战略、制度与目标维度披露案例

序号	案例企业	具体做法
1	某乳业企业	披露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政策和承诺，围绕森林保护、可持续采购、零毁林、豆粕采购等内容设定目标，并披露供应商准入、绩效管理和零毁林大豆采购。
2	某农业企业	以TNFD框架和LEAP方法组织生物多样性风险管理，披露治理与承诺、缓解层级、可持续采购、运营地筛查和生态保护行动。
3	某水务企业	发布生物多样性保护管理办法，明确适用范围覆盖全资、控股和参股公司，并对项目立项、设计、建设、运营等阶段提出生态保护和修复要求。
4	某矿业企业	发布生态环境保护等专项政策，并在生物多样性章节中以避让、减缓、恢复、抵偿等策略组织保护行动。
5	某矿业企业	披露以负责任采矿标准开展第三方独立评估安排，并将外部标准对接到具体矿山项目。

注：该案例示范中的企业做法主要摘自企业公开披露文件中的相关表述，部分内容为适应表格呈现作必要删减和格式调整。

案例启示

综合上述五个案例，本维度较好实践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

- 在制度层面, 较好案例将生物多样性要求转化为具体管理规则，通过政策或管理办法明确覆盖范围，延伸至全资、控股或参股公司，并贯穿项目立项、设计、建设、运营和监测的全生命周期。有的企业在政策中纳入缓解层级、敏感区域避让、重点物种影响控制和利益相关方合作；有的企业将零毁林、可持续采购、供应商准入和绩效管理纳入价值链管理，使制度要求能够穿透至供应链关键环节。
- 在目标与执行层面, 较好案例能够把制度要求对应到具体业务对象和场景，包括项目建设、供应链管理和供应商绩效考核等，使生物多样性目标不只是方向性承诺，而是能够支撑后续风险评估、保护行动和长期监测的管理依据。
- 在外部标准与认证对接方面, 较好案例不再是简单列出参与倡议或认证名称，而是进一步说明外部标准如何落实到具体项目、评估机制和履约要求。

对照上述案例，披露可进一步从以下两个方面补强：第一，明确制度的适用边界，说明相关政策是否覆盖子公司、参股项目、供应商和承包商，以及海外项目是否适用同等管理要求。目前，多数案例对制度覆盖范围的说明仍较模糊。第二，完善目标管理信息，不仅列出终期目标，还可补充基线年份、阶段性节点和年度进展；对于已完成目标的履约情况、未完成目标的原因及后续改进安排，也宜作出说明，以便外部读者判断目标的真实性和执行情况。

总体来看，企业能够在这一维度形成高质量披露的关键在于：将生物多样性要求写入专项政策或管理办法；将管理要求延伸至具体业务、项目和价值链环节；并通过目标设定、第三方评估或外部标准增强可追踪性。



4 影响、依赖、风险与机遇：多数企业已有披露，但系统性识别仍处于起步阶段

影响与依赖识别和风险与机遇评估维度的高质量披露，核心看点不是企业是否泛泛提到生态保护，而是能否说明“业务如何影响自然、如何依赖自然、由此产生哪些风险与机遇”。这一维度决定了生物多样性议题能否从公益项目或合规表述，进一步进入企业的风险评估、战略判断和经营管理。换言之，影响和依赖识别是后续治理安排、制度目标和保护行动能否具有针对性的基础。



本报告发现, 超过一半的样本企业已基于地点和业务活动开展生物多样性的影响与依赖识别和风险评估, 在识别方法、工具和数据上仍呈现多样化特征。这也说明, 所有企业都依赖并影响生物多样性, 但影响和依赖的具体形式会因行业、业务活动、价值链位置和地理位置而不同, 因此并不存在一个适用于所有企业和决策场景的单一评估方法³。

从指标3.2看, 得分企业较常披露的评估方法包括生态/基线调查或现场监测、TNFD/LEAP方法、环境影响评价, 以及生命周期或价值链分析; 常用工具包括ENCORE、IBAT、BIA、WWF Biodiversity Risk Filter和WRI水风险工具。披露的数据来源则主要包括现场监测数据、生态保护红线和自然保护地等空间管控数据、环境影响评价资料、水压力数据、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数据、KBA关键生物多样性区域、供应链认证/追溯数据和IUCN红色名录等。



图5 影响与依赖识别和风险评估所用方法、工具和数据（指标3.2）来源分布

³ IPBES. Summary for Policymakers of the Methodological Assessment Report on the Impact and Dependence of Business on Biodiversity and Nature's Contributions to People[R]. Jones M., Polasky S., Rueda X., Brooks S., Carter Ingram J., Egoh B. N., von Hase A., Kohsaka R., Kulak M., Leach K., Loyola R., Mandel L., Rodriguez-Osuna V., Schaafsma M., Sonter L. J., eds. Bonn: IPBES Secretariat, 2026. DOI: <https://doi.org/10.5281/zenodo.15369060>.

这些方法、工具和数据源之间已经形成一定组合关系：生态基线调查、环境影响评价和现场监测更多用于识别项目或场址层面的生态影响；TNFD/LEAP、生命周期和价值链分析更多用于搭建评估流程和边界；ENCORE、IBAT、BIA等工具则帮助企业将业务活动、资产位置或供应链信息转化为影响、依赖、风险或空间敏感性判断。较成熟的披露通常不是简单列出工具名称，而是能够说明企业在什么范围内、基于哪些地点和业务活动、使用哪些工具和数据，识别出了哪些重点风险和管理对象。

表6 风险评估常用方法、工具、数据源对应关系表

企业评估场景	推荐方法/框架	常用工具	关键数据源	结果用于披露什么
公司活动位置/项目识别	TNFD LEAP Locate、环评、基线调查	IBAT、BIA	资产位置、国内自然保护区（BIA）、KBA、物种	空间敏感性、优先地点
公司业务层面初筛；价值链识别	TNFD LEAP框架、SBTN Assess；生命周期/价值链分析	ENCORE、WWF BRF、供应链追溯系统	行业、业务活动、价值链、压力类型；供应商、原材料、产地、认证、采购量	影响、依赖、风险、机遇概览‘高风险原材料和供应商
水相关风险识别	LEAP、流域/水风险分析	WRI Aqueduct	水压力、洪水、干旱、水质、流域数据	水依赖和物理风险
行动和成效跟踪	基线调查、现场监测	企业监测系统、专家调查	物种记录、栖息地、修复面积、水文/水质数据	保护修复成效、监测结果

当前样本企业披露的方法、工具和数据源，有相当一部分集中在个别或部分项目的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和后续监测上，与运营项目的生态环境合规要求关联较强。这类披露有助于呈现场址或项目层面的生态影响和管理依据。相比之下，从公司整体业务和价值链出发，以TNFD/LEAP为主线开展系统性影响、依赖、风险与机遇评估的实践刚刚开始展开。未来观察的关键，不仅是企业是否首次开展了专项评估，更在于这类评估能否持续更新，并逐步进入企业风险管理、投资决策、供应链管理和保护修复行动之中。



从生态保护红线避让到空间叠加分析：企业空间敏感性披露仍处起步阶段

空间敏感性分析是自然相关风险评估中的关键环节。指标3.4关注的并不是企业是否笼统提到“生态敏感区”“自然保护区”或“生态保护红线”，而是企业是否把自然相关风险评估落实到具体地点、具体业务活动和具体生态对象上。

本报告发现，53家企业完整披露或部分提及了运营地及项目与生态敏感区域、重要生态系统、关键物种及其栖息地的空间关系。其中，35家涉及自然保护区体系，34家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或生态敏感区，28家涉及关键物种、受威胁物种或濒危物种，21家涉及重要生境、栖息地或生态廊道，12家涉及水源地、水压力、湿地或河流，8家涉及KBA关键生物多样性区域，1家涉及海洋特别敏感区域。

从披露质量看，指标3.4整体仍处于起步阶段。86家企业中，仅17家能够较完整地识别并披露多个运营地、项目或投资组合与生态敏感区域、重要生态系统、关键物种及其栖息地之间的空间关系，占比19.8%；36家仅作部分披露，占比41.9%；33家未形成有效披露，占比38.4%。这说明多数企业已经开始关注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区等空间议题，但尚未普遍建立资产或多场址层面的空间敏感性分析能力。

- **在方法使用方面，空间敏感性分析主要采用两类方法。**第一类是基于资产或场址位置的缓冲区和邻近性筛查，共29家企业使用或提及，即判断运营地、项目或供应链地点在一定半径范围内是否涉及保护区、KBA、受威胁物种分布区、湿地、水源地或其他生态敏感空间，以识别资产层面的生态敏感性和风险优先级。第二类是合规导向的项目筛查，共30家企业使用或提及，主要围绕项目前期生态保护红线、国土空间规划、自然保护区、环评要求和项目选址避让展开。其中，13家企业同时使用或披露了上述两类方法。

- **在工具使用方面，较成熟企业通常结合TNFD LEAP、IBAT、BIA和ENCORE开展分析。**其中，TNFD LEAP更多用于搭建“定位—评价—评估—准备”的方法框架；IBAT主要用于识别运营地与保护区、KBA、受威胁物种等全球生物多样性空间对象的关系；BIA则可进一步补充我国本土生物多样性数据基础，包括国内自然保护区边界和主流平台的公民科学物种记录等，更适合我国企业开展运营地、项目和供应链地点的空间敏感性筛查。ENCORE更多用于判断业务活动对自然资本和生态系统服务的影响与依赖。部分企业还使用WWF Biodiversity Risk Filter、WRI水压力数据、SBTN自然土地地图、ESRI Sentinel-2卫星图像等工具或数据集，进一步补充水风险、生态系统完整性、自然土地和遥感监测信息。

对我国企业而言，BIA的应用价值尤其体现在披露落地层面。企业在使用TNFD LEAP建立评估框架、使用ENCORE识别行业活动影响和依赖的基础上，可进一步借助BIA将运营地、项目位置或供应链来源地与我国的自然保护区体系、国家重点保护物种记录和其他法定保护生态空间进行匹配，从而形成更具可复核性的场址清单、空间关系判断和优先管理对象。这有助于企业将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从原则性表述和合规避让，推进到基于地点和生态对象的实质性风险识别。

整体来看，目前企业最常用的做法仍是缓冲区距离筛查和生态红线/保护区合规判断；真正开展多数据集叠加、资产级空间分析和可复核场址清单披露的企业仍较少。成熟做法应从“是否位于保护区或生态红线内”进一步扩展到“运营地与哪些生态敏感对象发生空间关系、距离多远、风险高低如何、哪些场址需要优先管理”。

案例三 某地产企业

某地产企业在报告披露中显示将自然相关识别建立在资产组合、业务环节和价值链边界之上。报告围绕物业管理、建筑活动、酒店管理等业务环节识别自然相关影响和依赖，并进一步延伸到开发建设、主要建材、租户运营和拆卸阶段。其方法上使用TNFD LEAP思路，并结合ENCORE、Aqueduct、保护地和生态空间数据库等工具，对资产周边生态区、生物群落、重要生境、受威胁物种和水资源压力开展分析。

在空间敏感性分析上，报告进一步披露，企业已识别其物业组合中应优先考虑的物业，并基于全球13个物业组合开展健康度和重要性评估。报告还说明，已识别的优先关注物业主要位于华南、越南亚热带常绿林陆地生态区、西江流域淡水生态区和华南淡水区等区域。除自身运营资产外，企业还将评估延伸至价值链：依据SBTN高影响力商品清单及UNEP-WCMC行业重要性工具，制定与业务相关的高影响力商品清单，例如水泥、沙、木材、钢铁、牡蛎及海鲜等；并在西安新发展项目试点供应链的LEAP评估，覆盖混凝土和钢材主要供应商，评估31个原料开采及营运场地，涵盖沙、水泥、石灰石、砾石和铁矿石等。

- 已識別香港及中國內地物業組合內新建及現有發展項目中應優先考慮的物業。



图6 某地产企业披露了其物业资产组合的空间敏感性情况和比例

案例启示

这一案例的可借鉴之处，是把“**风险识别**”拆成了**可复核的过程**：先定位资产和业务活动，再叠加生态敏感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数据，随后识别影响、依赖、风险和机遇，最后把重点资产和优先管理事项呈现出来。对其他拥有固定资产和项目布局的企业而言，这类披露路径比单纯写“开展自然风险评估”更有信息价值。

报告已较清楚说明其识别方法、工具和评估范围，但仍可进一步披露空间筛查和资产评估结果如何具体进入项目开发、物业运营、采购决策和目标设定。例如，对于识别出的重点资产、重要生境、受威胁物种、水资源压力或高风险原材料来源，报告可进一步说明其风险等级、判断标准、管理优先级，以及哪些业务、资产或区域应被列为后续重点管理和调整对象。这样能够帮助读者更清楚地理解，相关评估如何从方法介绍转化为具体结果，并进一步支撑后续管理决策。

此外，报告中已披露生物多样性基线调查情况，但后续仍可加强结果追踪和量化披露，包括基线调查后的年度变化、重点物种或栖息地保护成效、供应链评估结果如何影响供应商选择和建材采购，以及自然相关风险可能带来的成本、资本支出、合规要求或资产价值影响。若能进一步把“识别结果-管理措施-目标设定-绩效追踪”串联起来，该案例将不仅体现风险评估结果的可靠性，也更能说明企业已将自然相关风险纳入经营管理闭环。



案例四 某牧业企业

某牧业企业在报告中披露其将生物多样性影响和风险识别同时落实到自有牧场、价值链活动和后续管理措施中。报告参照TNFD建议及LEAP方法，对自营牧场开展生物多样性现状分析；方法上结合BIA、ENCORE数据库和WWF Biodiversity Risk Filter (BRF)，识别自身运营及价值链活动对生物多样性的潜在影响。报告进一步披露，2025年集团共有自营运营场地131个，过去两年已对其中100个运营点开展生物多样性影响评估，已评估运营点总面积为7,120公顷；其中有3个运营点对生物多样性有重大影响或邻近重要生物多样性区域，涉及面积171.84公顷，且这3个运营点均已制定生物多样性管理计划。

2025年，本集團共擁有自營運營場地 131 個，針對本年度新增的 4 個營運場地，集團已進行補充分析：

指標名稱	指標單位	2025 年
運營點數量	個	131
運營點總面積	公頃	23,163.7
已進行過生物多樣性影響評估的運營點數量 ²²	個	100
已進行過生物多樣性影響評估的運營點總面積	公頃	7,120
在已評估的地點中，對生物多樣性有重大影響或鄰近重要的生物多樣性的運營點數量	個	3
在已評估的地點中，對生物多樣性有重大影響或鄰近重要的生物多樣性的運營點總面積	公頃	171.84
在對生物多樣性有重大影響或鄰近重要生物多樣性的地點中，有生物多樣性管理計劃的運營點數量	個	3
在對生物多樣性有重大影響或鄰近重要生物多樣性的地點中，有生物多樣性管理計劃的運營點總面積	公頃	171.84

有關生物多樣性物理風險、轉型風險及相關機遇的識別、評估與應對的詳細信息，詳見《[生物多样性保护报告](#)》第三章「生物多样性风险管理」。

图7 某牧业企业自营运营场地生物多样性影响评估结果

案例启示

这一案例的可借鉴之处：

○ **体现了生物多样性影响评估的连续性和可追踪性。**报告不仅披露当前自营运营场地总数、过去两年已评估运营点数量和面积，还说明针对本年度新增的4个运营场地已进行补充分析，表明企业能够随着运营边界变化持续更新评估范围，而非停留在一次性筛查。这种披露方式有助于外部使用者判断企业是否持续跟踪运营地变化及其自然相关影响，也为后续比较不同年度的评估覆盖率、重点运营点变化和管理计划落实情况提供基础。

○ **该案例将评估结果转化为后续管理对象。**报告没有停留在“开展了评估”的表述，而是进一步说明哪些运营点需要重点管理、这些运营点是否已有生物多样性管理计划，并将风险识别结果对应到土地利用等具体管理领域。这类披露的价值在于，它使外部使用者能够看到企业如何从“识别风险”进一步走向“确定重点、安排管理”。对于牧业和农业食品企业而言，运营地数量多、分布广，若能持续披露已评估范围、重点运营点数量及其管理计划，将有助于把自然相关风险纳入日常运营管理，而不是仅停留在原则性承诺或保护项目展示。

此外，仍可进一步提升的地方主要有两点：

★ 报告目前对3个重点运营点的披露仍以汇总数据为主，后续若能补充重点运营点所邻近的保护地类型、重要物种或生态敏感区域名称，以及管理计划如何回应具体风险，披露的信息价值会更强。

★ 价值链识别已经出现，但对上游来源地、供应商和关键原材料自然风险点分布的披露仍可进一步细化。

5 措施与成效：保护行动披露基础扎实，保护成效管理意识开始显现

措施与成效是企业生物多样性披露中基础较好的内容。在有生物多样性披露意识后，企业披露最多的就是保护措施，但是措施是否基于企业自身影响与风险、措施是否有效却未必能得到有效披露。因此，该维度的高质量披露，重点关注企业是否已将生物多样性保护从理念、制度和风险识别进一步落实到具体行动，并能够呈现保护修复项目、实施依据、监测安排和阶段性成效。相比于单纯说明“是否重视生物多样性”，这一维度更能体现企业在实际经营和项目管理中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的行动力与实践深度。

当前样本结果显示，86家样本企业中，72家在措施与成效维度披露或部分披露，占83.7%。其中：



从结果来看，措施与成效已成为企业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中较为活跃的维度。多数企业不仅披露了保护修复项目、生态恢复行动、栖息地保护、物种保护等具体实践，也开始将相关行动与企业运营地、项目所在地、生态敏感区域或重点物种相联系，说明企业在生物多样性保护方面已具备较强的实践基础。

值得关注的是，超过一半的企业已经开始披露保护行动的实施成效、量化绩效指标、基线调查和持续监测安排，体现出保护成效管理意识正在逐步增强。这说明企业的披露正在从“展示行动”向“呈现成效”延伸，从项目案例式表达逐步走向更具连续性和可评估性的管理实践。

从样本企业披露情况来看,企业的生物多样性保护和修复行动大致可分为三类:风险管理型行动、合规或减污降碳型行动、公益型行动。在已披露具体保护行动的70家企业中,风险管理型行动有30家,占42.9%;合规或减污降碳型行动有28家,占40.0%;公益型行动有16家,占22.9%。三类行动之间存在交叉,但重叠并不多,仅6家企业同时披露两类及以上行动,说明多数企业目前仍主要沿着单一行动路径开展披露。

► **风险管理型行动**,主要目的能够回应企业自身业务活动带来的影响、风险,并转换为针对某敏感区域、重点物种或供应链的具体行动。例如,部分企业围绕矿山开采、能源设施、航运活动、牧场运营、原材料采购等场景,披露选址避让、重点物种保护、生态廊道、栖息地恢复、供应链零毁林和运营地监测等措施。这类披露不仅说明“做了什么”,更能说明“为什么做”,因此更接近高质量的披露内容。

► **合规或减污降碳型行动**则多与环评落实、复垦复绿、水土保持、污染治理、水环境改善、湿地修复、资源循环利用等项目相关,是当前企业将既有生态环境管理工作转化为生物多样性披露的重要基础。这是积极进展,但也需要注意,污染物削减、水质改善、节能降碳或厂区绿化本身并不必然等同于生物多样性改善。更有价值的披露,是进一步说明这些治理行动如何影响栖息地质量、物种数量、生态连通性、水生生物恢复或生态系统功能改善。换言之,生态环境治理可以成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重要入口,但还需要通过生态指标和监测结果证明其自然保护效果。

► **公益型行动**包括植树、增殖放流、自然教育、志愿服务、物种保护和公众科普等。这类行动有助于提升公众参与和企业生态保护意识,也能为保护地、当地社区和特定物种保护提供支持。但从披露质量看,公益型行动更适合作为补充,而不宜成为企业生物多样性披露的主体。对于生态影响较高的企业,外部读者更关注的是企业如何管理自身运营、项目建设、资源使用和供应链带来的影响。如果报告主要呈现公益活动,而较少说明主营业务相关风险和应对措施,披露就容易显得“有行动、弱关联”。因此,公益型行动的披露重点应放在项目对象、合作方、持续性、生态成效,以及其与企业业务影响之间的关系。

总体来看,企业在措施与成效上的披露已不缺行动案例,真正的分水岭在于这些行动不仅能够说清“做了什么”,还能解释“为什么做、效果如何”。较高质量的披露通常需要回答四个问题:保护对象是什么,行动依据是什么,实施和监测如何开展,最终产生了哪些生态变化。下一阶段,企业不只是增加案例数量,而应进一步说明已有行动之间的逻辑关系:从“识别到什么风险”,到“采取什么行动”,再到“用什么指标监测”和“产生什么生态结果”。这也是企业从项目展示走向自然相关管理闭环的关键。

案例五 某牧业企业

某牧业企业在维度4“措施与成效”下的4个指标上均形成较完整披露，能够较好展示企业如何将生物多样性保护行动、生态成效、本底调查和行动依据连接起来。该案例的价值在于，它不是单纯展示公益保护项目，而是把规模化牧场运营、盐碱地修复、生境营造、物种调查和自然共生地（OECMs）潜力案例识别结合起来，呈现了农牧企业在生产经营场景中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的实践路径。

案例

打造生物多样性友好牧场

雙城牧場深刻踐行「養殖與生態協同」的可持續發展模式，通過多維度、系統性舉措積極探索並持續深耕生物多樣性保護，打造兼具產業價值與生態效益的生物多樣性友好牧場。該牧場成功入圍 OECMs 中國潛力案例，充分體現其在生物多樣性保護領域的實踐成效與示範價值。

營造多元友好生境：科學劃分功能區域，最大限度降低牧場運營活動對原生生態的干擾，同時以循環農業體系為支撐，構建產業與自然的共生格局。結合自然地理優勢與人工設施，針對性打造水域、綠地、農田緩衝帶及邊緣生境等多樣化生境，為微生物、昆蟲、鳥類、小型哺乳動物等不同類群生物，提供充足且適宜的生存、覓食與繁殖空間，築牢生物多樣性棲息基礎。

開展土壤生態修復：通過在鹽鹼地牧場場區內依據處室劃分責任區，持續開展多品類抗鹽鹼作物。同時積極聯動牧場週邊居民，推廣種植抗旱、耐鹽鹼能力突出的青貯玉米，有效降低土壤鹽鹼度並改善土壤結構。經持續實踐，區域土壤肥力較初始水平提升20%，為植物生長與生物棲息創造良好土壤條件。

依託完善的保護舉措與優質的生態系統，雙城牧場生物多樣性保護成效顯著。《雙城牧場生物多樣性手冊》記錄顯示，目前牧場週邊已發現並記錄到108種高等植物、109種昆蟲、43種鳥類，以及黑線姬鼠等獸類、6種魚類及黑斑側褶蛙等兩栖動物，表明已形成結構穩定、物種豐富的局部生態群落。

2025年8月，第三屆綠色牧場開放日活動期間，中國牧業首份生物多樣性調查專業性報告——《雙城牧場生物多樣性本底調查報告》正式發佈。報告系統調查雙城牧場及週邊區域的植物、昆蟲、鳥類等生物類群，建立生物類群多樣性基礎數據庫，首次以量化數據清晰呈現規模化牧場與自然生態的和諧共生關係，為行業提供「生態家底」摸排的新樣板。目前，雙城牧場已正式成為生物多樣性友好牧場項目試點單位，將引導畜牧業從傳統養殖向「生態+養殖」融合模式轉型。



雙城牧場入圍
OECMs 中國潛力案例



雙城牧場成為生物多樣性
友好牧場項目試點單位



雙城牧場週圍觀測到
國家二級保護動物——白琵鷺

图9 某牧业企业生物多样性友好牧场建设实践

从披露内容看，该企业在指标4.1上披露了生物多样性友好牧场建设等具体行动，在指标4.4上，较清楚地呈现了“识别生态本底—实施保护行动—记录生态成效”的行动链条。在生境营造方面，牧场结合自然地理条件和人工设施，建设水域、绿地、农田缓冲带及边缘生境，为微生物、昆虫、鸟类、小型哺乳动物等提供生存、觅食和繁殖空间。在土壤生态修复方面，牧场针对盐碱地问题，划分责任区，种植多品种抗盐碱作物，并推广抗旱、耐盐碱青贮玉米，以降低土壤盐碱度、改善土壤结构。

在基线调查和成效披露方面，该企业在指标4.3上提供了较为具体的物种调查和生态本底数据。其生物多样性手册记录显示，牧场周边已发现并记录108种高等植物、109种昆虫、43种鸟类，以及兽类、鱼类和两栖动物等类群，并观测到国家二级保护动物白琵鹭。2025年，该企业发布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报告，系统调查牧场及周边区域植物、昆虫、鸟类等生物类群，建立生物类群多样性基础数据库，使规模化牧场与自然生态协同共生的关系具备了量化呈现基础。在指标4.2上，报告披露，经过持续实践，区域土壤肥力较初始水平提升20%。

案例启示

从该案例看，其较好披露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

○ **生产经营过程中纳入长期有效的生物多样性保护目标和管理行动。**该牧业企业并非将生物多样性保护作为孤立公益项目，而是围绕规模化牧场的土地利用、饲草种植、盐碱地修复、功能分区和生境营造开展系统行动，申报并入围OECMs中国潜力案例。这说明企业拥有、运营或长期管理的牧场、矿区、园区、水源地、林地、湿地、种植基地等区域，若具备明确边界、持续治理安排和可验证的生物多样性保护成效，未来有可能从一般生态保护行动进一步走向OECMs潜力识别和管理。

○ **在生态本底与保护成效之间建立可核验连接。**该案例不只描述“开展保护”，还披露了本底调查、物种记录、基础数据库和阶段性生态成效，如高等植物、昆虫、鸟类等物种调查结果，以及土壤肥力提升等数据。这类披露有助于把企业行动从原则性表述推进到“有对象、有数据、有成效”的层面，也为后续开展生态成效评估、第三方核验或持续监测奠定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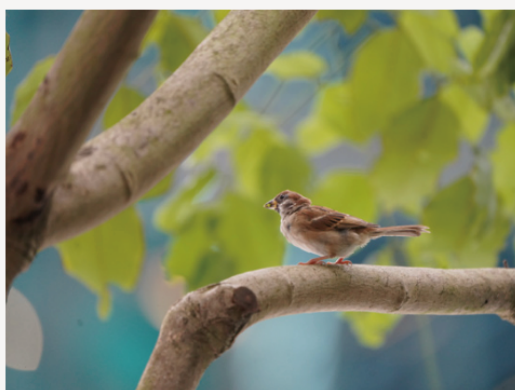
该案例提示，**企业在自有或长期管理区域开展的风险管理型生物多样性行动，未来可以进一步从“做了什么”走向“如何证明有效”**。对于已经在自有或长期管理区域开展生态修复、栖息地营造、物种保护和生态本底调查等行动的企业，可探索以OECMs为参照，逐步补充区域边界、治理主体、长期管理机制、生态本底、监测指标和保护成效等信息，使相关行动具备被识别、被核验和被持续追踪的基础。同时，对于企业在经营场地之外开展的公益型生物多样性保护项目，也可参考类似逻辑，补充长期治理、生态基线和成效监测信息，避免停留在活动展示层面。

在此基础上，仍处于探索阶段的生态成效认证、生物多样性信用等机制，也可能为企业自愿保护行动提供更明确的价值转化路径。其意义不在于把所有公益行动都“金融化”，而在于通过统一方法、第三方核验和持续监测，证明企业行动确实带来了额外、可持续、可追踪的生物多样性收益。对于企业而言，这类机制有助于增强ESG披露可信度，也可能在品牌声誉、利益相关方沟通、绿色金融、自然相关风险管理和地方生态保护合作中形成更清晰的激励。

案例六 某地产企业

某地产企业是维度4中披露较完整的自有运营地生物多样性管理案例，指标4.1到4.4均有较好的披露质量。报告中不仅披露了生物多样性基线调查，还进一步把调查结果与运营地空间设计、生态连通度评估和后续管理建议联系起来，体现出较清晰的“识别-行动-监测-改进”逻辑。

生物多样性基线研究及调查



於2024年中與某物業組合，展開為期一年的生物多样性基线研究，透過定期植物及動物調查，記錄其生物多样性及保育價值。這四大香港物業組合的生物多样性及保育價值。

調查有多項引人入勝的重要發現，包括記錄了具有全球保育價值的鳥類和香港不常見的候鳥，並在物業組合觀察到各種鳥類及蝴蝶的繁殖習性。我們在研究過程中

發現，相比2019/2020年項目重建前進行的調查結果，多種鳥類及蝴蝶的數目所有增加，此外經常可見雀鳥在各發展項目的水池洗澡和喝水。2020年某物業組合一帶記錄的度冬鳥類為八種，2024年則增至14種。

根據秋季調查報告，某物業組合記錄了香港不常見的橙頭地鵝，顯示這個以模仿自然植被為設計理念的花園已吸引各式各樣的野生動物，可以作為珍稀候鳥的遷飛停歇地。

基线研究已於2025年完成，我們舉行了分享會，與物業營運團隊共議研究結果和建議。2026年我們將繼續按照最新制訂的「2050可持續發展策略」關鍵績效指標，在所有物業組合監察和提高生物多样性。

图10 某企业自有运营地生物多样性基线研究与监测案例

报告显示，该公司在香港多个物业组合开展了为期一年的生物多样性基线研究，通过定期植物及动物调查，记录运营地的生物多样性及保育价值。调查发现包括具有全球保育价值的鸟类、香港不常见的候鸟，以及鸟类和蝴蝶的繁殖活动。与2019/2020年项目重建前的调查相比，多种鸟类及蝴蝶数量有所增加；其中，某片区度冬鸟类由2020年的8种增加至2024年的14种。报告还披露，某个以近自然植物为设计理念的花园记录到香港不常见的橙头地鵝，说明运营空间中的绿化设计可以为候鸟迁飞停歇提供栖息地。

此外，该公司还开展了生态连通性评估，分析运营地内部绿化空间对物种移动、生境网络和城市生态连通性的贡献。评估采用“有效网络大小”指标衡量绿化空间的连通性，结果显示，相关绿化空间使有效网络大小增加超过400平方米，改善了鸟类、蝴蝶等城市野生动物在周边区域移动的通达度。评估还识别出高楼、道路、不同生境之间距离过远等可能影响生态连通的障碍，并提出未来通过引入更多原生植物、减少环境障碍、优化景观工程等方式进一步提升城市生物多样性。

从指标达成看，该公司在指标4.1上披露了较具体的运营地保护和改善行动，包括基线调查、近自然设计和生态连通度提升；在指标4.2上提供了鸟类种数变化、有效网络大小增加等量化成效；在指标4.3上说明了持续调查和生态连通度评估方法；在指标4.4上较好地体现了行动与识别结果之间的对应关系，即根据运营地内外的物种记录、生境条件和连通性问题，提出相应的空间优化和管理建议。

案例启示

对多数企业而言，只要拥有或管理自身运营地，就可以把办公园区、厂区、矿区、仓储基地、商业空间或其他运营场所作为生物多样性管理的切入点，将绿地、水体、屋顶花园、边坡、道路隔离带等空间从一般景观维护，进一步转化为可识别、可设计、可监测的生境单元。同时该案例没有只披露“开展绿化”或“建设花园”，而是把基线调查、空间设计和结果监测连接起来。例如，报告披露度冬鸟类由2020年的8种增加至2024年的14种；生态连通度评估显示，相关绿化空间令有效网络大小增加超过400平方米，并改善鸟类、蝴蝶等城市野生动物的移动通达度。这类信息能够让外部读者判断企业行动是否真正改善了生境质量，而不只是增加绿化面积。

因此，其他企业在披露自身运营地保护行动时，可参考这一思路：先说明运营地周边或场地内部有哪些重要物种、类群或生境；再说明企业采取了哪些针对性设计或管理措施；最后披露监测结果，如物种数量变化、重点类群记录、原生植物比例、生境连通度、入侵物种监测或维护调整情况。这样可以把“场地绿化”转化为更有证据支撑的生物多样性管理披露。



6 透明度与可比性：框架索引增加，第三方核查仍在起步阶段

透明度与可比性维度的高质量披露，核心重点在于能否通过披露映射和鉴证信息，判断企业的自然相关信息对应了哪些标准、哪些数据经过外部核查、哪些内容仍主要依赖企业自述。这一维度决定了生物多样性披露的可信度和可比性，也是外部利益相关方据以判断披露质量的重要参照。

当前样本结果显示，86家样本企业中，74家在透明度与可比性维度形成披露或部分披露，占86.0%。其中：



从具体指标披露情况看，两项指标形成披露或部分披露的企业为28家，占32.6%；其中，两项指标均达到完整披露的企业为11家，占12.8%。指标5.1已有较高覆盖（82.6%），但框架引用普遍停留在形式层面，常见情形是在报告末尾附上GRI或TNFD索引表，未能清晰呈现具体披露内容对应了哪些标准条目。指标5.2的覆盖则明显偏低（36.0%），且31家中有16家为部分披露，说明即便开展了第三方核查，核查范围是否覆盖生物多样性相关数据、结论如何，在报告中也缺乏充分交代。

两项指标之间的显著落差，说明多数企业已将框架引用纳入报告惯例，但在具体指标的映射说明和核查覆盖上仍明显不足。维度整体覆盖率达86.0%，完整披露率仅12.8%，多数企业的透明度披露目前更多体现为框架层面的形式对照，而非经过外部核查、能够支撑外部比较的可信信息。

案例七 战略、制度与目标维度

表8 透明度与可比性维度披露案例

序号	案例企业	具体做法
1	某地产企业	对照TNFD、GRI等框架组织自然相关识别、风险分析和披露索引，并在报告中呈现方法、工具和识别流程。
2	某乳业企业	设置ESG指标索引、独立鉴证报告和温室气体核查报告，并披露供应链零毁林相关认证信息。
3	某互联网企业	开展第三方鉴证，并将自然相关信息纳入鉴证范围；同时通过框架索引说明相关披露对应的标准条目。
4	某医药研发服务企业	开展第三方鉴证，并将生物多样性影响评估纳入鉴证范围；鉴证内容侧重于生物多样性影响评估相关信息。

注：该案例示范中的企业做法主要摘自企业公开披露文件中的相关表述，部分内容为适应表格呈现作必要删减和格式调整。

案例启示

综合上述案例，本维度较高质量的披露通常体现在两个层面。

○ 在框架应用上, 较好案例不止于在附录附上索引表，而是将TNFD、GRI等框架用于组织正文的识别流程、风险分析和行动披露，并通过索引说明具体披露内容对应了哪些标准条目，使框架成为可追溯的信息结构依据。

○ 在外部核查上, 较好案例已开始将自然相关信息或生物多样性影响评估纳入第三方鉴证范围，而非仅对报告整体进行核查。这类做法的价值在于，它使外部读者能够区分哪些信息经过独立核验、哪些仍依赖企业自述，从而对披露可信度作出更有依据的判断。

后续披露可进一步提高框架索引与正文内容的对应性，明确所引用标准的版本、条款及适用范围，避免仅列示框架名称或索引表而缺少具体说明。同时，企业在开展第三方鉴证时，可进一步说明核查边界，包括纳入核查的数据类型、业务范围、地点信息以及所依据的标准和方法，使外部读者更清楚哪些自然相关或生物多样性信息已经经过独立核验。

7 本章小结：从“可读”走向“可判断、可比较、可核验”

总体来看，本报告评价的样本企业对生物多样性议题已经呈现更高关注度和更多内容上的披露，但对照可用、可比、可核验的目标，当前披露仍有五方面提升空间：

○ **完整披露所有维度和指标的企业仍然较少。**当前样本企业中，20家企业覆盖全部五个维度，占23.3%；36家企业覆盖四个维度，占41.9%。但从指标覆盖情况看，尚无企业实现全部指标完整披露，说明覆盖维度并不等同于披露内容已经充分、完整。下一阶段应推动企业从单项亮点披露，转向形成“治理定责—制度目标—风险识别—行动成效—透明核查”的结构性、系统化披露。

○ **治理和职责分工仍是形成高质量披露的主要短板。**86家样本企业中仅15家披露董事会及/或高级管理层监督、审议、决策与指导事项，17家披露责任主体、职责边界、岗位分工与问责机制；20家披露组织架构与运行机制。融入治理才能让外部读者了解生物多样性议题是否有效进入企业决策、业务执行和持续改进流程管理。下一阶段，应推动企业明确监督主体、牵头部门、业务分工和问责机制，为后续风险识别、行动落实和成效监测提供组织保障。

○ **风险识别披露有所增加，但仍存在“可读但不可判”的问题。**在严格人工判读的情况下，只有9家企业完整披露了企业层面的风险识别、方法边界和空间关系。部分企业仅仅提及或罗列了相关工具，缺乏评估流程和结果的介绍，而这两点却是阅读者获取有效信息的关键来源。交叉分析后进一步显示，在50家披露或部分披露影响、依赖、风险和机遇识别的企业中，23家未呈现战略或制度与识别结果之间的衔接（指标2.2）。下一阶段的提升目标，是让风险评估从“有表述”走向“有依据、有边界、有空间结果、有管理响应”。

○ **行动披露较多，但较少说明这些行动回应了哪些影响和风险。**样本中，70家企业披露或部分披露了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生态修复行动，行动披露基础相对较好。但这些行动与影响、风险识别结果之间的对应关系并不充分：37家企业提及行动与已识别的影响、风险、敏感区域或重点物种有关，其中只有11家进一步说明了具体地点或物种。换言之，企业虽然披露了保护、修复、公益或合规行动，但外部读者仍难以判断这些行动具体回应了哪些地点、物种或生态敏感区域的风险。下一阶段应推动企业披露行动的依据、覆盖范围、对应对象和实施结果，并结合基线调查、持续监测和量化指标，提高行动披露的可判断性。

○ **第三方鉴证、核查、审计或认证仍较有限，生物多样性专项信息的外部核验尤其不足。**当前样本中，15家企业较完整披露了整本报告的第三方鉴证、核查、审计或认证及其结果信息，但其中仅3家的鉴证范围明确涉及生物多样性相关内容。这说明，第三方鉴证已开始进入企业可持续发展披露，但多数仍停留在报告整体或通用ESG信息层面，尚未进一步覆盖自然相关数据、空间筛查结果、保护修复成效、供应链信息或生物多样性管理体系等专项内容。下一阶段，企业需进一步提升对生物多样性相关信息鉴证的重视程度，避免将披露停留在“报告已经鉴证”的层面，而应进一步说明哪些生物多样性相关信息经过核查，以及相应的核查范围、方法和结论。

总体上，当前披露质量的不足和提升方向主要不在于增加更多原则性表述，而在于提高信息的可信度、可比性和可使用价值。



PART 4

建议和启示：从披露走向管理

本章着眼当前上市公司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现状，为企业、监管/交易所和金融机构三类读者提出建议，希望推动企业建立从治理定责、风险识别、行动衔接到指标验证的闭环，使披露真正服务于自然相关风险管理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1 总体建议

当前我国企业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仍处于起步阶段，不宜以成熟的自然风险管理体系作为统一要求，而应先推动企业建立可执行、可比较、可逐步提高的信息基础，并针对不同基础差异化推进。

对已形成较完整披露基础的企业，重点是提升信息的可判断性和可使用性，使披露能够回答：谁负责、风险在哪里、依据是什么、采取了什么行动、成效是否可追踪，补齐治理责任。对仍处于起步阶段的企业，建议对照较好披露实践，位置识别、风险依据、行动衔接和成效监测等基础信息，并通过行业样例、能力建设和技术工具，降低数据获取、空间分析和方法应用门槛。

围绕上述目标，企业、监管机构/交易所和金融机构可形成协同：**企业提升披露和管理能力，监管机构/交易所提供阶段性规范和行业指引，金融机构通过使用披露信息识别风险并进一步促进企业完善关键数据。**



2 对监管机构和交易所：推动生物多样性披露从原则要求走向可执行标准

监管机构和交易所可参考本报告指标体系，持续监测重点行业上市公司的披露进展，并根据企业实践基础分阶段完善披露要求。可优先规范已有一定披露基础的内容，中长期逐步加强对影响和依赖识别、价值链风险、空间敏感性分析、行动依据、基线监测和第三方鉴证或核验等关键内容的引导。

01 | 建立分阶段披露引导

重点明确生物多样性议题边界、业务关联、治理责任和主要管理措施等基础要求；在企业方法、数据和实践逐步成熟后，提高对风险评估、空间信息、价值链管理、量化成效和外部验证的要求。对于生物多样性影响或风险暴露较高的重点行业，可考虑同步进行。

02 | 制定重点行业披露指引

优先围绕资源开发、能源、基础设施、农业食品、化工、房地产开发和交通运输等行业，明确重点业务环节、主要影响与依赖、空间信息要求及适用的管理措施，并配套典型问题清单、良好案例和参考模板，提高原则性要求的可操作性。同时，行业披露指引应打好披露的内容基础，引导企业关注自身哪些业务环节、哪些生态要素，以及如何加强风险管理。

03 | 开展并总结专项披露试点

选择披露基础较好的上市公司、重点行业企业和自愿参与企业，开展位置筛查、风险识别、指标监测和第三方鉴证或核验等试点。通过总结试点中的数据需求、实施难点和有效做法，为完善披露规则和形成行业样例提供依据。

04 | 加强数据和工具支持

推动明确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重要湿地、重点物种及栖息地等数据的适用范围、使用方法和披露口径。对于涉及商业秘密或生态敏感信息的情况，可允许采用汇总结果、范围信息或方法说明，提高披露的可判断性和可比性。

3 对企业：分阶段建立可判断、可核验的披露与管理体系

现阶段，企业不必追求一次性完成全部披露要求，而应优先建立能够支持判断和内部管理的基础信息。企业可参照本报告指标体系，根据行业影响、数据基础和管理现状选择起点，但总体路径和目标应保持一致：**先形成基础披露和初步识别，逐步补齐风险识别方法、空间边界和管理响应，最终将生物多样性议题纳入治理、价值链管理和持续监测。**

起步阶段：基础披露与初步识别

基于现有管理实践，披露相关战略、制度或承诺，保护与修复行动，以及采用的披露框架、外部倡议或认证。重点行业企业不应仅停留在行动披露，还应同步启动影响、依赖及风险机遇识别，可结合行业特征、主要业务活动和可获取的生产经营位置信息，初步识别重要影响、依赖和优先关注区域。此阶段的重点是说明企业关注什么、已采取什么行动，并加强对自身相关议题和风险的了解。

01

进阶阶段：系统评估与管理衔接

在初步识别基础上，企业可扩大评估范围并提高结果的可判断性可核验性，说明所采用的方法、工具、数据来源、评估边界和流程，逐步覆盖重点运营地、项目地、供应链来源地或投融资资产，并开展与生态敏感区域、重要生态系统、关键物种及栖息地的空间筛查。对位置信息敏感的企业，可披露筛查方法、覆盖范围和汇总结果。此阶段重点是说明风险在哪里、判断依据是什么，以及战略、制度和行动如何回应识别结果。

02

深化阶段：推动治理和监测闭环，覆盖价值链

披露基础较好、行业影响较大或面临较强外部要求的企业，应进一步明确董事会或高级管理层的监督职责、责任主体和运行机制，设置具有明确范围、口径和期限的量化目标，并将识别和管理范围延伸至价值链重点环节。同时，应围绕重点项目、区域或供应链建立基线调查、持续监测和成效评估机制，并逐步引入第三方鉴证或核验；适用行业还应披露遗传资源获取与惠益分享治理。此阶段重点是说明由谁治理、如何追踪、是否有效。

03

4 对金融机构：从信息使用者出发，推动企业披露改进

金融机构既是企业信息披露的重要使用者，也是推动企业提升生物多样性披露质量的重要力量。对于银行、保险机构、资产管理机构和投资者而言，企业披露的生物多样性信息不仅关系到 ESG 评价，也可能影响项目合规、资产价值、供应链稳定性、声誉风险和长期信用风险。据此，金融机构可依托投融资链条管理推动企业从原则性表述转向更具判断价值的信息披露。

☆ 在当前阶段，敦促业务相关企业对其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达到评估需求

对于生态影响较高、自然资源依赖较强，或位于生态敏感区域的企业和行业，金融机构应重点关注其是否披露业务关联、重点项目或资产位置、风险识别依据、管理措施和整改进展。对于风险较高但披露和管理不足的企业，可参考附录六的金融应用场景映射表，在客户筛查、尽职调查、授信审查、风险缓释、生态效益评价、贷后监测等各环节，对应查看相关指标，获取关于企业风险自查和管理能力的辅助信息。针对目前企业对于与生物多样性密切相关项目的披露较为缺乏的现状，也需要金融机构与监管部门共同推动加强披露。当然，这些披露指标并不能够替代金融机构独立尽职调查，金融机构在实际生多金融业务开展中，必须结合具体行业，对项目主体的生多行为指标、绩效指标和影响指标等加强追踪监测，也有必要逐步编制针对各重点行业的行为、绩效和披露指标，为金融机构开展生物多样性风险管理、产品创新及效果评估，更好地落实生物多样性金融目录提供具体参考。

[A] 逐步识别自身资产组合的生物多样性风险暴露。

初期可从高影响行业、重大项目或重点投资标的入手，开展组合层面的行业筛查、区域筛查和敏感生态要素筛查；在此基础上，再将相关信息逐步纳入授信尽调、投资研究、承保评估、风险定价和贷后/投后/保后管理，持续跟踪企业披露改进、保护修复措施落实情况及重大生态争议或处罚。

5 对公众、媒体和社会组织：使用可判断信息开展监督和沟通

公众、媒体和社会组织是监督企业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质量的重要外部力量。其作用不只是关注企业是否发布报告，而是将企业披露内容与公开监管记录、项目环评、环境监测、社区反馈、供应链信息和过往承诺进行交叉核验，识别企业是否存在选择性披露、以公益项目替代主营业务影响、以口号式承诺替代风险识别和成效数据等漂绿风险。公众可通过举报、反馈和参与式观察提供线索；媒体可通过调查报道追问企业未充分披露的风险、事故、处罚和目标进展；社会组织可通过数据库建设、独立研究、评级工具、公开问询和利益相关方沟通，推动企业补充、纠正和持续更新关键信息。通过持续追踪企业承诺、整改措施和监测结果，外部监督可促使企业从形象化披露转向真实、完整、准确且可核验的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



附录

附录一

企业与金融机构生物多样性信息披露相关国内外政策、标准与框架

中国

财政部等九部门.《企业可持续披露准则——基本准则（试行）》. 2024.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 2024.

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7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 2024.

北京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1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 2024.

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指南》. 2025.

生态环境部.《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与行动计划（2023—2030年）》. 2024.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意见》. 2021.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环境信息依法披露制度改革方案》. 2021.

生态环境部.《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 2021.

生态环境部.《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格式准则》. 2021.

中国人民银行.《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南》（JR/T 0227—2021）. 2021.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指引》. 2022.

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年版）》. 2021.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守则》. 2024.

国际

Convention on Biological Diversity (CBD). Kunming-Montreal Global Biodiversity Framework. 2022.

Taskforce on Natur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NFD). Recommendations of the Taskforce on Natur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Version 1.0). 2023.

Taskforce on Natur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NFD). Guidance on the Identification and Assessment of Nature-related Issues: The LEAP Approach. 2023.

Taskforce on Natur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NFD). Additional Guidance for Financial Institutions. 2023.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 GRI 101: Biodiversity 2024. 2024.

国际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 GRI 304: Biodiversity 2016. 2016.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 and Taskforce on Natur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NFD). Interoperability Mapping Between the GRI Standards and the TNFD Recommendations. 2024.

International Sustainability Standards Board (ISSB). IFRS S1 General Requirements for Disclosure of Sustainability-related Financial Information. 2023.

European Union. Directive (EU) 2022/2464 as regards Corporate 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2022.

European Commission. European 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Standards, including ESRS E4 Biodiversity and Ecosystems. 2023.

European Union. Regulation (EU) 2020/852 on the Establishment of a Framework to Facilitate Sustainable Investment. 2020.

European Union. Regulation (EU) 2019/2088 on Sustainability-related Disclosures in the Financial Services Sector. 2019.

European Commission. Commission Delegated Regulation (EU) 2022/1288 supplementing Regulation (EU) 2019/2088. 2022.

Intergovernmental Science-Policy Platform on Biodiversity and Ecosystem Services (IPBES). Global Assessment Report on Biodiversity and Ecosystem Services. 2019.

International Finance Corporation (IFC). Performance Standard 6: Biodiversity Conservation and Sustainable Management of Living Natural Resources. 2012.

World Bank. Environmental and Social Standard 6: Biodiversity Conservation and Sustainable Management of Living Natural Resources. 2016.

Equator Principles Association. The Equator Principles EP4. 20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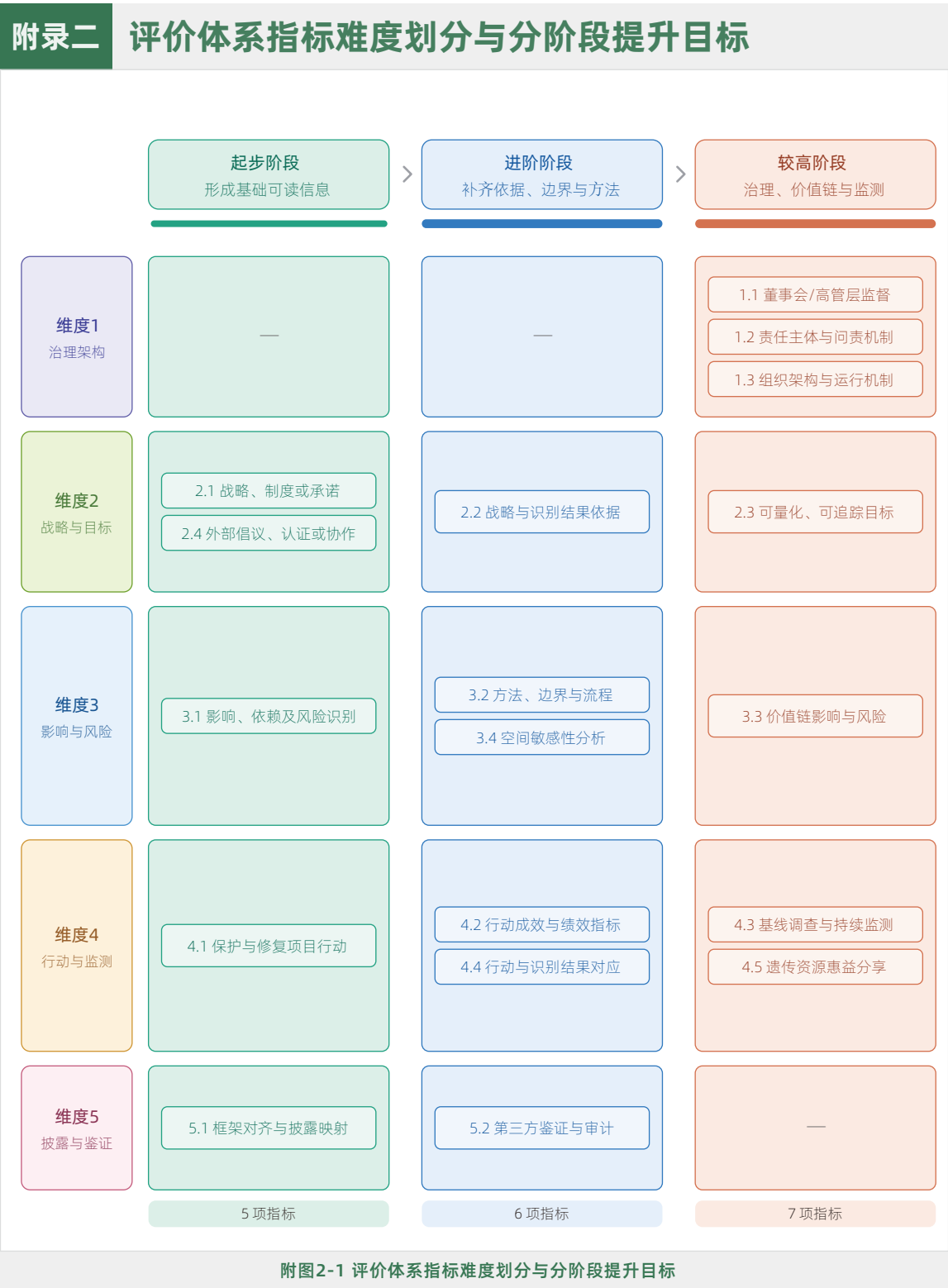
Capitals Coalition. Natural Capital Protocol. 2016.

Science-Based Targets Network (SBTN). Science-Based Targets for Nature: Initial Guidance for Business. 2020.

Science-Based Targets Network (SBTN). Technical Guidance for Science-based Targets for Nature. 2023.

Partnership for Biodiversity Accounting Financials (PBAF). PBAF Standard. 2022.

CDP. CDP Corporate Questionnaire. 2024.



附录三 样本企业清单

附表3-1 样本企业行业分布及企业清单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所属门类	二级行业	企业数量	企业名单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小计	4	
	水上运输业	3	中远海能、招商轮船、中远海控
	航空运输业	1	中国国航
住宿和餐饮业	小计	3	
	住宿业	1	锦江酒店
	餐饮业	2	百胜中国、全聚德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小计	3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3	美利云、腾讯控股、百度
农、林、牧、渔业	小计	7	
	畜牧业	4	现代牧业、优然牧业、牧原股份、温氏股份
	农业	1	海南橡胶
	林业	1	福建金森
	渔业	1	开创国际
制造业	小计	43	
	医药制造业	1	华熙生物
	造纸和纸制品业	6	新通联、众鑫股份、太阳纸业、青山纸业、华旺科技、凯恩股
	家具制造业	1	好莱客
	农副食品加工业	2	万洲国际、金龙鱼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2	上海家化、晶华新材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	恩捷股份、美新科技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所属门类	二级行业	企业数量	企业名单
制造业	小计	43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1	酒钢宏兴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1	德尔未来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3	农夫山泉、珍酒李渡、捷荣国际控股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2	晨光股份、创源股份
	食品制造业	1	新乳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	艾华集团、中兴通讯、立讯精密
	纺织业	1	天虹国际集团
	汽车制造业	5	吉利汽车、比亚迪、广汽集团、蔚来、上汽集团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	长虹美菱、宁德时代、美的集团
	专用设备制造业	1	三一重工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	海螺水泥、华润建材科技、华新建材、金隅冀东、天山股份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2	中国铝业、天齐锂业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1	中国中车
建筑业	小计	3	
	房屋建筑业	1	中国建筑
	土木工程建筑业	2	中国交建、中国电建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所属门类	二级行业	企业数量	企业名单
房地产业	小计	5	
	房地产业	5	万科A、华润置地、保利发展、太古地产、恒隆地产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小计	3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2	节能铁汉、光大环境
	公共设施管理业	1	祥源文旅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小计	6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3	福能股份、华能国际、国电电力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	新奥能源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2	北控水务、重庆水务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小计	5	
	专业技术服务业	2	中油工程、中海油服
	研究和试验发展	3	药明康德、昭衍新药、康龙化成
采矿业	小计	4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2	紫金矿业、洛阳钼业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1	中国神华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1	中国石油
企业数量总计		86	

注：企业所属行业来源于Wind金融终端，采用其对应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分类标准。该分类主要依据企业主要经济活动确定；对于跨行业经营企业，行业分类不代表其全部业务活动或全部自然相关影响来源。

附录四

86家样本企业披露的影响、依赖风险识别方法、工具/平台与数据源归纳（对应指标3.2）

附表4-1 三类概念的作用和使用场景

类型	作用	企业实际怎么用
方法/框架	决定“怎么识别”	明确评估边界、识别步骤、分析对象和输出结果
工具/平台	决定“用什么做筛查”	将行业、业务活动、资产位置、供应商位置等输入工具，获得影响、依赖、风险或空间敏感性结果
数据源	决定“依据是什么”	支撑工具判断和企业披露，例如保护地、KBA、物种、水压力、生态红线、环评和监测数据

附表4-2 方法/框架说明

方法/框架	边界说明	典型用途
TNFD/LEAP	企业层面的自然相关识别和优先级排序框架	识别影响、依赖、风险和机会，确定优先地点和重点业务环节
环境影响评价/环评	面向新建、改扩建或运营项目的生态环境影响评估，重点是项目影响识别和合规要求	识别项目生态影响，提出避让、减缓、修复和管理措施
生态调查/基线调查	建立某一场址、项目或运营地的生态本底，重点回答“现状是什么”	识别物种、栖息地、生态敏感点和保护对象
后续监测/持续监测	在基线调查、环评要求或管理目标基础上开展持续跟踪，重点回答“后续是否变化、措施是否有效”	跟踪生态变化趋势、修复效果、运营期影响和异常风险
生命周期/价值链分析	从原材料、供应商、生产、产品和下游环节识别自然相关影响和风险	找出高风险原材料、重点供应商和价值链环节
SBTN Assess /自然目标评估	用于识别自然相关压力、优先地点和目标设定基础	支撑自然目标、土地转换、高影响商品和价值链优先事项识别
认证 /可持续采购标准	通过认证和追溯机制判断采购来源是否可持续	支撑可持续采购、零毁林、供应链合规披露

附表4-3 工具/平台说明

工具/平台	企业怎么用	主要输入或依赖数据
ENCORE	按行业或业务活动识别对自然的影响和依赖	行业、业务活动、生态系统服务、压力类型
IBAT	对资产、项目、运营地或供应商地点做生物多样性空间筛查	WDPA、KBA、IUCN红色名录、地理位置
BIA	对中国运营地、项目地或资产开展生物多样性影响或敏感性筛查	运营地、项目地、保护地、重要物种、生态敏感区
WWF Biodiversity Risk Filter	对企业运营、供应链或投资组合做生物多样性风险筛查	行业、地点、影响依赖、物理/监管/声誉风险指标
Aqueduct / WRI水风险工具	识别运营地、供应链或项目所在地的水压力、洪水、干旱等风险	地点、水压力、洪水、干旱、水质等数据
航线规划软件	航运企业用于识别特别敏感海域和航线避让要求	航线、海洋敏感区、监管要求
供应链追溯/认证平台	用于追踪原材料来源、认证状态和采购合规性	供应商、采购量、产地、认证证书、追溯记录

附表4-4-1数据源说明

数据源	支撑的判断	常见对应方法/工具
WDPA / 自然保护地数据	运营地或项目是否位于或邻近保护区、自然保护地	IBAT、BIA、LEAP Locate
KBA / 关键生物多样性区域	是否邻近全球重要生物多样性区域	IBAT、BIA
IUCN红色名录 / 濒危等级	周边是否存在受威胁物种、濒危物种	IBAT、BIA
国内重点野生动物名录或分布数据	国内项目周边是否涉及国家或地方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栖息地	BIA、环评、生态调查/基线调查
生态保护红线 / 国内自然保护地数据	国内项目是否涉及生态空间管控要求	BIA、环评
WRI/Aqueduct 水压力数据	运营地、供应链或项目是否面临水压力、洪水、干旱风险	Aqueduct、LEAP、价值链分析

附表4-4-2数据源说明

数据源	支撑的判断	常见对应方法/工具
现场调查/基线数据	场址实际生态状况、物种、栖息地和生态问题	生态调查、基线调查、环评
后续监测数据	运营期生态变化、修复效果和管理措施成效	后续监测、持续监测、企业环境管理系统
环评/建设项目资料	项目建设和运营阶段的生态影响依据	环境影响评价、项目风险识别
供应链认证/追溯数据	原材料来源是否可持续，是否涉及森林或土地利用风险	价值链分析、FSC/RSPO/RTRS等
SBTN自然、土地和高影响商品相关数据	识别土地转换、高影响商品和价值链优先事项	SBTN Assess、价值链评估

附录五 企业措施和行动分类说明

附表5-1 生物多样性保护和修复行动分类说明

行动类型	定义	典型内容	披露重点
风险管理型行动	基于企业识别出的风险、地点、物种、栖息地、供应链或投融资暴露采取的行动。	（自然保护地外）敏感区域避让、重点物种保护、项目生态修复、供应链零毁林、基于空间筛查的管理措施。	说明行动依据、对应风险、地点或对象，以及监测和成效。
合规或减污降碳型行动	基于法律合规、环评、水土保持、污染治理、节能减排、水资源和废弃物管理等开展的行动。	环评落实、水土保持、复垦复绿、排放治理、节水、固废管理、生态保护红线避让。	说明其与生物多样性影响的关系，避免直接等同于完整风险管理。
公益型行动	以社会参与、公众教育、捐赠、志愿服务或公益合作为主的行动。	植树、放流、科普、自然教育、社区公益、保护地捐赠。	说明项目对象、合作方、持续性和成效，避免替代主营业务影响披露。

附录六 金融应用场景映射表

为增强评价指标在金融业务中的可使用性，将18项披露指标与金融机构常见业务流程进行映射。该映射并不替代金融机构独立尽职调查，而是帮助金融机构识别哪些披露信息可用于辅助客户筛查、风险评估、授信审查、风险缓释措施评估、生态效益评价和贷后管理。特别是对于拟纳入生物多样性金融支持范围的项目，映射表可帮助金融机构进一步判断其是否切实达到《生物多样性金融目录（试用稿）》所强调的生物多样性友好要求。

附表6-1-1 披露指标与金融应用场景映射表

金融应用场景	金融机构核心问题	对应披露指标	适用的报告评价行业	可转化为金融机构关注的信息
客户筛查与行业分层	企业是否处于生物多样性影响较高行业，是否具备基本管理基础	2.1、2.4、5.1	11个评价行业均适用	是否有生物多样性政策、承诺、认证、倡议参与或框架对齐信息，可用于客户初筛和行业风险分层
尽职调查与风险识别	企业是否识别自身业务、项目和价值链对自然的影响、依赖和风险	3.1、3.2、3.3、3.4	11个评价行业均适用	影响和依赖识别结果、评估方法、数据来源、价值链重点环节、项目或资产与生态敏感区域的空间关系
授信审查与管理能力判断	企业是否将识别出的风险转化为治理责任、制度目标和管理要求	1.1、1.2、1.3、2.2、2.3	11个评价行业均适用	董事会或管理层职责、部门分工、问责机制、风险识别与制度目标的衔接，可用于判断客户风险管理能力
风险缓释措施评估	对具有生态负面影响的项目或企业，是否针对已识别影响和风险采取有效减缓措施	2.2、4.1、4.2、4.3、4.4	采矿业；制造业；建筑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	是否遵循避让、减缓、修复、补偿等减缓层级；是否披露行动依据、覆盖地点、对象物种、实施范围、量化成效和持续监测结果；是否能够支撑判断项目或企业是否符合《生物多样性金融目录（试用稿）》中“生物多样性友好型”项目要求

附表6-1-2 披露指标与金融应用场景映射表

金融应用场景	金融机构核心问题	对应披露指标	适用的报告评价行业	可转化为金融机构关注的信息
绿色金融与生态效益评价	对生态保护修复、自然资源可持续利用、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等项目，是否具有明确对象、范围和成效	4.1、4.2、4.3、4.4、5.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农、林、牧、渔业；建筑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采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保护修复项目类型、地点、对象、基线、监测、量化成效及第三方核验情况，可用于判断项目是否切实产生生物多样性正向效益，并识别其是否符合《生物多样性金融目录（试用稿）》相关支持方向
贷后管理与信息核验	企业是否能够持续披露进展，并提高数据可信度	2.3、4.2、4.3、5.2	11个评价行业均适用	目标进展、持续监测数据、项目成效、第三方鉴证、核查、审计或认证信息，可用于贷后跟踪、风险预警和绩效核验

说明：

- 1. “风险缓释措施评估”主要面向可能产生生态负面影响的企业或项目，关注其是否在识别影响和风险后，采取避让、减缓、修复、补偿等措施，并披露措施依据、对象和成效；
- 2. “绿色金融与生态效益评价”主要面向生态保护修复、自然资源可持续利用、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及生物多样性友好型项目，关注其是否具备科学目标、基线调查、持续监测和可核验成效。前者回答“负面影响是否被有效控制”，后者回答“正向效益是否真实产生”。

合作伙伴



华泰公益基金会
HUATAI FOUNDATION

江苏省华泰公益基金会(简称“华泰公益基金会”)是由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起,江苏省民政厅主管的5A级非公募基金会,于2022年3月1日正式成立。基金会依托发起人深耕资本市场的优势,链接各方资源开展跨界专业合作,聚焦乡村振兴、环境保护等关键领域,汇聚多方力量,构建公益生态,为可持续发展做出创新示范,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Win.d Wind ESG

万得(下称:Wind)是中国大陆领先的金融数据、信息和软件服务企业,其核心产品Wind金融终端在国内外机构投资者、权威监管机构以及金融学术机构中广泛使用。Wind ESG评级体系以ESG内涵为基础,以数据驱动为核心,接轨国际标准和评估框架,结合中国公司信息披露的政策和现状,通过科学严谨的方法学,预见性地评估企业实质性ESG风险及其可持续经营的能力。Wind ESG评级结果与底层数据已全面覆盖A股、港股上市公司,公募信用债发债主体及国内公募基金,评级结果和详细分项数据均可通过Wind金融终端实时获得,已成为各类机构投资者的重要决策参考。



北京大学自然保护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
Center for Nature and Society

北京大学自然保护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于2008年成立,致力于在自然保护与可持续发展领域开展长期监测和基础研究、建立决策信息和多学科知识平台,培养领导力。工作包括野生动物和自然保护相关的生态学基础研究、保护成效评估、保护与可持续发展政策和策略研究;建立与政策部门和立法机构的直接互动,及时掌握政策和法律的需求,吸纳、鼓励和整合协调。内外学术机构的相关研究,对中国自然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的政策制订提出依据和解决方案。与此同时,中心与保护一线的实践者保持紧密的合作,把通过有效实践案例尝试、检验新的思路和方法、提取具有提升和扩大潜力的做法和模式。与此同时,充分利用北大和中心在全国乃至全球的网络,结合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的最佳实践案例,根据中国国情,开展针对政府、非政府组织、企业、学者、媒体可持续发展领导力培训。我们的目标是推动中国自然保护与可持续发展高水平、高质量的理论研究和实践示范,为世界可持续发展创造具有中国特色的范例。



北京大学自然保护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
Center for Nature and Society



华泰公益基金会
HUATAI FOUNDATION

Win.d Wind ESC



山水自然保护中心
Shan Shui Conservation Center